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关注心脑血管健康

2011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4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24
第七节 股东大会简介	38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40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61
第十节 重要事项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王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雨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总监王萍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Xiwang Foodstuffs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Xiwang Foodstuffs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勇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新虎

联系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联系电话：0543-4866888

传 真：0543-4868888

电子信箱：newtiger_sun@xiwang.com.cn

证券事务代表：黄向群

联系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联系电话：0543-4868888

传 真：0543-4868888

电子信箱：huangxiangqun@xiwang.com.cn

(四) 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邮 编：256209

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邮 编：256209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xwsp.cc/>

电子邮箱：xiwangfoodstuffs@xiwang.com.cn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地点：1987 年 3 月 18 日 湖南省株洲市车站路 1 号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2011 年 1 月 31 日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000046140 税务登记号码：43020418428087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2010 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1、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99,467,778.02
利润总额	99,436,35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34,97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761,68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72,046.64

2、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项目、涉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421.76
所得税影响额	4,713.26
合计：	-26,708.50

(二) 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元)	1,202,895,18.90	1,006,504,629.57	19.51%	949,651,538.31
利润总额 (元)	99,36,356.26	82,595,711.36	20.39%	49,252,31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83,734,975.80	70,127,591.07	19.40%	38,057,59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83,761,684.30	59,200,412.89	41.49%	38,017,46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4,972,046.64	16,897,731.77	166.14%	10,036,379.2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元)	899,667,011.13	1,200,627,762.39	-25.07%	646,780,52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03,865,775.86	604,358,761.54	33.01%	534,231,170.47
股本(股)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0.00%	380,000,000.00

2、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5894	1.3311	19.41%	2.603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5894	1.3311	19.41%	2.6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5899	1.1237	41.49%	2.6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2.32%	上升0.64个百分点	2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0.40%	上升2.56个百分点	27.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5	0.32	165.63%	0.69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27	10.80	13.51%	9.54

(三) 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2010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6%	0.6669	1.5894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6%	0.6672	1.5899

说明:由于公司2010年内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属于非上市公司以其所持有的对子公司投资等资产为对价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构成反向购买,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在合并后被参与合并的另一方(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因此,本次交易中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确认为会计上的购买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 关于反向购买的规定,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比较特殊, 涉及大量专业知识,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理解, 按照通常情况下 (期末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调整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 1.5894 元/股 (83,734,975.80 元/ 52,683,621 股)。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1、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37,947	20.91%	52,683,621			845	52,684,466	67,922,413	54.1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235,412	20.91%	52,683,621				52,683,621	67,919,033	54.1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235,412	20.91%	52,683,621				52,683,621	67,919,033	54.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2,535	0.00%				845	845	3,38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626,988	79.09%				-845	-845	57,626,143	45.90%
1、人民币普通股	57,626,988	79.09%				-845	-845	57,626,143	45.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2,864,935	100.00%	52,683,621			0	52,683,621	125,548,556	100.00%

(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0 年 12 月 21 日,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2 号), 核准本次交易。同日, 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西王集团有限

公司公告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3号），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

(2)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2010年12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对非公开发行的52,683,621股限售流通股进行了登记。

(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关于反向购买下每股收益的计算规定“发生反向购买当期，用于计算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自当期期初至购买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应假定为在该项合并中法律上母公司向法律上子公司股东发行的普通股数量”即2010年度，公司用于计算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52,683,621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如股本未发生变化，2011年度用于计算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应为125,548,556股。

2、报告期内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持有 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筱萍	2535	0	845	3380	高管辞职	2011年5月7日
西王集团 有限公司	0	0	52,683,621	52,683,621	非公开发行	2014年1月24日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及负债，西王集团以现金支付对价，对价为1.31亿元；同时，公司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52,683,621股，用于购买西王集团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每股价格为14.83元，收购价格为7.81亿元。该事项2010年12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82号）《关于核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了本次交易，且证监会同时下发了（证监许可〔2010〕1883号）《关于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公司于2010年12月30日完成了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52,683,621股的股份登记，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1年1月24日，新增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1

月 24 日。

2、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股东 4302 户。

2、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 公司名称：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04 月 24 日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法人代表：王勇

注册地址：山东省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注册号码：37162601800977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淀粉、糊精、啤酒糖浆、结晶葡萄糖、变性淀粉、饲料、淀粉糖、植物油、白酒、矿泉水、纯净水、热能、电能、铝型材、钢铝制品、绳网制品、建筑装饰工程安装、机械加工、运输、饮食服务、零售汽油、柴油、润滑油、建材、进出口证书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皮革制品的生产销售、畜禽肉食品的加工销售。

(2) 公司名称：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 年 11 月 6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人代表：陈铁

注册地址：邹平县韩店镇驻地

注册号码：37162600000010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冶金、旅游行业投资；风险投资；房地产投资；对下属企业及控股企业投资。

3、截止报告期末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302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41.96%	52,683,621	52,683,621	0
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0.12%	12,700,000	12,7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基金	2.45%	3,080,201	0	0
深圳市赛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2,535,412	2,535,412	2,535,412
大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基金	1.78%	2,230,000	0	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武当 17 期	投资基金	1.74%	2,180,000	0	0
王巧	境内自然人	1.67%	2,100,000	0	0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基金	1.52%	1,908,754	0	0
汪明英	境内自然人	1.26%	1,576,193	0	0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投资基金	1.22%	1,532,878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农业银行—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0,201		人民币普通股		
大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武当 17 期	2,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巧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8,754		人民币普通股		
汪明英	1,576,1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32,87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1,382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269,435		人民币普通股		
东证资管—工行—东方红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3,421		人民币普通股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在上述股东中:</p> <p>1、公司第一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属于控股股东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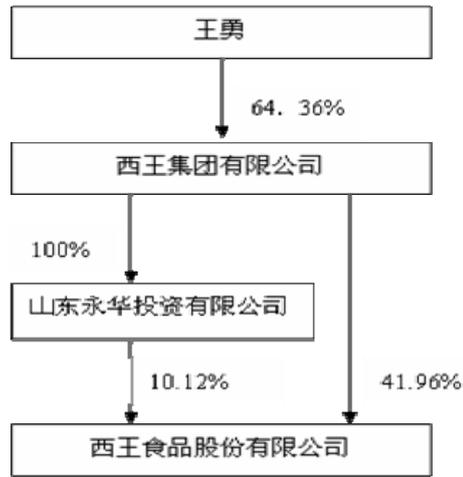
4、公司控股股东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及负债，西王集团以现金支付对价，对价为 1.31 亿元；同时，公司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 52,683,621 股，用于购买西王集团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每股价格为 14.83 元，收购价格为 7.81 亿元。该事项 2010 年 12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82 号）《关于核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了本次交易，且证监会同时下发了（证监许可[2010]1883 号）《关于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公司向特定对象西王集团发行股份 52,683,621 股购买西王集团持有的西王食品 100%股权，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股份登记，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 2011 年 1 月 24 日，新增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1 月 24 日。本次股权变动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65,383,62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2.08%。

5、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勇先生。王勇，男，1950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无国外居留权。王勇先生自 1986 年开始在山东省邹平县西王村担任党支部书记，先后带领群众创办西王福利油棉厂、邹平县西王实业总公司、西王集团等实业并负责其经营管理，至今其所创办的西王集团已列入中国最大 500 家企业集团，西王村被列为“中国经济十强村”。2009 年，王勇先生被评为“山东省 100 位为新中国成立建设做出突出贡献的英雄模范人物”。王勇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6、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和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王勇	董事长	男	61	2010年01月28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是
张研	董事	男	47	2010年11月25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是
王棣	董事	男	29	2011年01月30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是
孙新虎	董事	男	36	2010年01月28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2.00	否
王红雨	董事	男	34	2010年02月25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47.00	否
吴振金	董事	男	35	2010年02月25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27.50	否
康均心	独立董事	男	41	2008年05月22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2.40	否
陈开松	独立董事	男	52	2008年05月22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2.40	否
于小镭	独立董事	男	48	2010年08月16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1.00	否
韩忠	监事	男	54	2010年01月28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否
陈铁	监事	男	33	2011年01月04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是
沈健斌	监事	男	46	2008年05月22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是
吴燕	监事	女	26	2010年02月25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是
王晓	监事	男	31	2011年01月04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否
陈筱萍	董事 (辞职)	女	53	2008年05月22日	2010年11月19日	3,380	3,380		0.00	否
段振宇	董事 (辞职)	男	38	2008年05月22日	2010年12月15日	0	0		0.00	否
毛明利	董事 (辞职)	男	45	2009年11月10日	2010年08月16日	0	0		1.40	否
杨铁强	监事 (辞职)	男	48	2008年05月22日	2010年12月15日	0	0		9.60	否

杨自平	监事 (辞职)	女	47	2010年01月28日	2010年12月15日	0	0		3.12	否
王红雨	总经理	男	34	2011年01月05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否
孙新虎	董秘	男	36	2011年01月05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否
王萍	财务总监	女	30	2011年01月13日	2011年05月21日	0	0		0.00	否
段振宇	总经理 (辞职)	男	39	2008年05月22日	2010年11月19日	0	0		16.94	否
陈筱萍	董秘 (辞职)	女	54	2008年05月22日	2010年12月15日	0	0		9.60	否
单晓红	财务总监 (辞职)	女	45	2008年05月22日	2011年01月06日	0	0		9.60	否
合计	-	-	-	-	-	3,380	3,380		132.56	-

附:现任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备注
王勇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研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王棣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副董事长	
沈健斌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孙新虎	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西王集团控股公司)	董事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董事:

1、王勇，男，1950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无国外居留权。王勇先生自1986年开始在山东省邹平县西王村担任党支部书记，先后带领群众创办西王福利油棉厂、邹平县西王实业总公司、西王集团等实业并负责其经营管理，近五年，王勇先生一直担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在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张研，男，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毕业于天津商学院企业管理系，获商业部-美国俄克荷马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经济学博士。曾就职于兰州商学院企管系、天津港保税区北京联络处、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北京先锋粮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新(南京)开发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近五年，张研先生于 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华新(南京)开发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由台湾华新利华公司投资、在南京河西新区、总建筑面积约一百万平方米的大型综合商业项目的市场研究、规划设计和前期工作。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山东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负责集团战略规划与实施。2010 年 6 月至今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王棣，男，1983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电子工程学院，2005 年就职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先后在海盛国际有限公司、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山东西王进出口有限公司、西王香港粮油有限公司、西王糖业(香港)有限公司就职，期间曾赴纽约大学进修金融专业，并派往香港负责集团国际贸易和对外销售工作。现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副董事长，主管集团品牌建设和北京营运中心工作。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孙新虎，男，汉族，1974 年 11 月出生于山东省招远县，硕士学历，工程师，中国共产党党员。从 1997 年 7 月起在青岛肯德基有限公司驻外事务部参加工作，2003 年 3 月加入山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近五年来，孙新虎先生先后曾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5、王红雨，男，汉族，1976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国共产党党员。1994 年参加工作，就职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先后出任西王集团甘油厂副厂长、技术开发中心主任、国际业务部经理、进出口公司总经理，近五年来王红雨先生先后出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王香港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6、吴振金，男，汉族，1975 年 8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99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邹平县林业局、邹平县县政府办公室、北京林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5 年 10 月加入西王集团，近五年来，吴振金先生先后担任了西王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王糖业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独立董事：

1、康均心，男，1968 年 2 月出生，湖北沔阳人，汉族，中国共产党党员，法学博士，现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刑法教研室主任、武汉大学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刑事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武汉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中国犯罪学研究会常务理事等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1986 年—1990 年在武汉大学法学院法律系学习，获法学学士学位。1990 年—1993 年在武汉大学法学院刑法学专业学习，获法学博士学位。2005 年 6—7 月在中共中央党校第四期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学习。1993 年—1995 年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助教；1995 年—1997 年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讲师；1997 年—2003 年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02 年—2003 年任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委会委员；2003 年任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05 年—2007 年任武汉大学期刊社社长、中共武汉大学直属党委委员；2007 年起至今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2、陈开松，男，1957 年 7 月出生。1981 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1981 年—1987 年在航天工业部贵州航天局工作；1987 年—2002 年任武汉市管道煤气公司总经理；2003 年—2005 年在澳门亚州国际公开大学 MBA 硕士研究生；2002 年起至今任武汉市燃气热力规划设计院院长、中国煤气协会理事、输配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于小镭，男，1963 年生，博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先后任财政部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及中华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管理咨询、财务顾问，岳华（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出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企港资本服务集团董事长，中企高达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并在厦门大学、中央财经大学、首都经贸大学等多所大学兼职教授。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监事：

1、韩忠，男，汉族，1955 年 8 月出生于山东省邹平县孙镇范家村，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共产党党员。韩忠先生自 1971 年开始参加工作，先后曾在邹平县孙镇范家村小学担任教师，邹平县地质勘察队工作，担任邹平棉纺厂财务科副科长等职务，自 2005 年起至今任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沈健斌，男，1963 年 5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曾任湖南省株洲化工厂财务科会计、株洲市计划委员会经济信息中心副主任、中共株洲市委组织部副科长、科长等职。现任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吴燕，女，汉族，1984 年 2 月出生，法律硕士，中共党员。2002 年至 2006 年就读于西北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新闻系，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律系，获法学硕士学位。毕业后就职于西王集团，现在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工作，本公司监事。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陈铁，职工监事，男，汉族，1978 年 10 月生，邹平县韩店镇上口村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中级工程师。先后曾任邹平县西王实业总公司保卫科科长、山东西王集团公司微机室主任等职，自 2005 年起担任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5、王晓，职工监事，男，汉族，1980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7 年毕业后进入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工作，自 2005 年以来先后在西王淀粉厂、精炼厂担任带班长、车间主任、厂长等职，现任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10 年报酬（万元）
段振宇	副董事长、总经理（已于 2010 年 12 月辞职）	16.94

陈筱萍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已于 2010 年 11 月辞职）	9.6
孙新虎	董事、董事会秘书（自 2010 年 1 月担任）	2
王红雨	董事、总经理（2010 年 02 月担任）	47.0
吴振金	董事、副总经理（2010 年 02 月担任）	27.5
康均心	独立董事	2.4
陈开松	独立董事	2.4
于小镭	独立董事（自 2010 年 08 月担任）	1.0
毛明利	独立董事（已于 2010 年 8 月辞职）	1.4
杨铁强	监事（已于 2010 年 12 月辞职）	9.6
陈铁	监事（自 2011 年 1 月担任）	0
杨自平	监事（已于 2010 年 1 月辞职）	3.12
韩忠	监事（自 2010 年 1 月担任）	0
单晓红	财务总监（已于 2011 年 1 月辞职）	9.6
王萍	财务总监（自 2011 年 1 月担任）	0
王晓	监事（自 2011 年 1 月担任）	0
合计	-	132.56

1、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公司薪酬方案和薪酬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效益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决定其薪酬发放。

2、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工资报酬，公司每月向独立董事发放独立董事津贴 2000 元，2011 年度调整为 4000 元。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 101.26 万元。

4、公司现任董事王勇、张研、王棣、监事沈健斌、韩忠、吴燕、陈铁均在股东单位或其工作单位领取报酬，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四）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1) 鉴于公司董事程立中先生、黄正元先生分别于 2010 年 1 月 6 日、2010 年 1 月 15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完整性，经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同意，选举了由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的王勇先生、孙新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 (2)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和 2010 年 1 月 18 日连续召开了两次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但公司董事、董事长杜红云先生均未出席并主持上述两次董事会会议。且公司不能通过杜红云先生留存于公司的联系方式与其进行联系，也无法对其送达会议通知。根据《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 29.2 条和《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分别规定：“董事连续二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鉴于此，经公司部分董事提议于 2010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讨论，同意重新选举王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免去杜红云先生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免去了杜红云先生公司董事职务，同时，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推荐，公司重新选举了王红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0 年 2 月 26 日的《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3)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至和 2010 年 2 月 3 日连续召开了四次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杨文清先生由于涉嫌合同诈骗罪，于 2009 年 10 月 27 日被黄石市公安局执行逮捕，无法正常出席会议履行董事职责。杨文清先生逮捕期间，也未委托他人代为履行职责。根据《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 29.2 条和《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分别规定：“董事连续二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经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讨论，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的提议免去杨文清先生公司董事职务。并经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免去了杨文清先生公司董事职务，同时，根据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的推荐，公司选举吴振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0 年 2 月 26 日的《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4) 鉴于公司董事陈筱萍女士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完整性，经公司 2010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增补由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的张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经公司 201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张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0 年 11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5) 鉴于公司董事段振宇先生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完整性，经公司 201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增补王棣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经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由公司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的王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 年 1 月 3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变动情况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毛明利先生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书面辞职报告，为保证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0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选举于小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7 日刊登的《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 (1) 鉴于公司监事刘晓东先生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申请，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完整性，经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同意，选举了由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的韩忠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2) 因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向荣女士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由于工作调动原因已申请辞去

公司监事职务，后经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选举了杨自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 (3) 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2 日和 2010 年 1 月 18 日连续召开了两次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但公司监事余功安先生均未出席上述两次监事会会议，也未委托其他监事出席。且公司不能通过余功安留存于公司的联系方式与其进行联系，也无法对其送达会议通知。公司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的提议和《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第 6.3 条规定：“监事连续二次未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或拒不履行监事职责的，监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提出撤换监事的提案或要求监事会作出撤换监事的议案”。经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研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免去余功安先生公司监事职务。经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免去了余功安先生为公司监事职务，同时，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的推荐，公司重新选举了吴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0 年 2 月 26 日的《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4) 因公司监事会主席杨铁强先生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由于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后经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第十五次监事会讨论，选举了韩忠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杨自平女士于 2010 年 12 月 25 日由于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后经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五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选举了陈铁先生、王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4、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情况

- (1) 鉴于公司总经理段振宇先生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长王勇先生提名，公司在 201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上聘请王红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 鉴于公司陈筱萍女士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经公司董事长王勇先生提名，公司在 201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上聘请孙新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 鉴于公司财务总监单晓红女士于 2011 年 1 月 6 日由于工作调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总经理王红雨先生提名，公司在 201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董事会上聘请王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公司共有 1401 名员工。

1、专业构成情况

类 别	人 数
生产技术人员	582
销售业务人员	570
行政人员	249

2、教育程度构成情况

类 别	人 数
硕士研究生	6
本科	177
大中专	389
高中及以下	829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以 2010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公司将原来所有的资产和负债全部转让给西王集团，西王集团以现金支付 1.31 亿元，同时向西王集团发行 52,683,621 股股份收购其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重组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了变化，公司盈利能力得到了提高，公司治理机制得到进一步的完善，并促进公司更加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市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完成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基础上，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一步向前推进，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深入探索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使公司的治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提升公司决策和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对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治理和内控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要求，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和内控情况进行了自查，全面提升了控股子公司治理和内控水平，保障了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运作规范。

1、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合法合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长主持，并邀请了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其中在审议重大事项时为股东提供网络平台投票方式，在董事、监事选举中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以保障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及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公司通过各种途径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知情权和参与权等权利。

2、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形成决议，本公司董事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审慎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的意见。董事切实履行了勤勉、诚信的义务，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已制定了各委员会的相关工作条例，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3、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以及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履行了监督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4、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并指定《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建立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10】3号）的文件精神，公司于2010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从而加强了公司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

5、管理层

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超越管理层权限的事项，公司一律提交董事会审议，不存在“内部人控制”的倾向。公司经营层兢兢业业，在日常管理过程中，不断加强规范运作，诚实守信经营，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初步建立起绩效评价考核体系与激励机制。目前，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了基本年薪、公司绩效年薪和个人绩效年薪相结合的薪酬体系，营销系统的管理人员和员工实行销售业绩和工资挂钩的薪酬体系。公司将在适当的时机推出符合公司实际的公正、高效的董事、监事的绩效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7、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银行、公司、员工、消费者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

8、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经营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现象，公司也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均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诚信和勤勉的职责义务，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不受侵犯，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积极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为公司的经营、发展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了较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在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8 号）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

2、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出席了本年度的历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其具体出席公司董事会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通讯表决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康均心	12	7	5	0	
陈开松	12	6	6	0	
于小镭	3	2	1	0	于 2010 年 8 月聘任
毛明利	9	6	3	0	已于 2010 年 7 月辞职

3、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业务方面：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控股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况。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4、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部门，拥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

（四）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设立了监督内部控制执行的职能部门，确保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1、 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原名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德发展”）。金德发展前身系 1984 年由株洲市劳动服务公司与其他企事业单位的劳动服务公司等单位采取集资入股、联合经营形式筹建的经济实体。曾先后使用过“江南联营贸易中心”、“庆云大厦”等名称。

1987 年 1 月，经株洲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批准，规范为“株洲庆云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7 月更名为“株洲庆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1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2 年 6 月，因大股东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2 号）核准，金德发展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将其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转让给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集团”），同时核准金德发展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 52,683,621 股

人民币普通股，购买西王集团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 72,864,935.00 元，股份总数 72,864,935 股（每股面值 1 元），本次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2,683,621 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548,556.00 元，股份总数变更为 125,548,556 股。本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0)2-29 号验资报告。本次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后，西王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41.96%的股份，通过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0.12%的股份，成为本公司之母公司。

2011 年 1 月 31 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金德发展更名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2 月 23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由“金德发展”变更为“西王食品”，公司证券代码仍为 000639。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000046140；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本公司属食品加工工业，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和一般经营项目。其中前置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一般经营项目：对食品行业投资，进出口业务。

2、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1)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 ①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 ②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③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2)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需遵循的基本原则

- ①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 ②内部控制在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③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之中。

④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⑤内部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⑥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3、内部控制综述

公司内部控制结构：

(1) 公司的治理机构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本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董事会是本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本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本公司董事、经理的行为及本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本公司总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 公司的组织机构、职责划分

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下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资产部、生产运行部、安全部、审计部、质量检验部、质量部、信息中心、技术中心等部门，并制订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牵制。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在一级法人治理结构下建立完备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内部机构和生产部门。

(3)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工作条例》、《监事会工作条例》、《总经理工作条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规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确保了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本公司制订的

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本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行政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4) 会计系统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1) 会计核算和管理

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补充规定，建立了本公司具体的会计规章制度，并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

(2) 内部财务管理标准情况

- a) 本公司为完善内部会计控制，制订了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标准，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及财务收支管理标准》、《存货管理标准》、《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管理标准》、《采购及销售管理标准》、《应收款项管理标准》、《成本费用管理标准》等。本公司的一切经营活动均严格按照上述标准执行，确保了本公司财产的安全及会计信息的质量。本公司对货币资金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保证了货币资金控制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的原则，相关机构和人员也相互制约，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 b) 本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实物资产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盘点、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确保了本公司实物资产的账实相符及本公司资产的安全。
- c) 本公司合理设置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建立和完善了采购与付款的会计控制程序，加强了请购、审批、合同订立、采购、验收、付款等环节的会计控制，堵塞了采购环节的漏洞，减少了采购风险。
- d) 在销售与收款环节，本公司制订了一系列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针对不同的销售方式制订了相应的信用标准和条件及收款方式，充分发挥了会计机构和人员的

作用，加强了合同订立、商品发出和账款回收的会计控制，避免或减少了坏账损失。

- e)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成本费用控制系统，为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制订了一系列的定额管理标准及资金占用定额管理标准，分解成本费用指标，控制成本费用差异，严格考核成本费用指标的完成情况，落实奖罚措施，降低成本费用，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5) 内部控制机构及控制程序

本公司设立有审计部、法律纪律检查部作为本公司内部控制日常稽核监督的机构，并配备了专门的审计人员，按照有利于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的原则，专门负责对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并对每次检查对象和内容进行评价，提出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有效监控本公司整体经营风险，确保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本公司在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管理、内部稽核控制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 a) 交易授权控制：本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上述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正常业务的费用报销、授权范围内融资等采用本公司各单位、部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发行股票、资产重组、转让股权、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不同的交易额由本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 b) 责任分工控制：公司为了预防和及时发现执行所分配的职责时所产生的错误和舞弊行为，在从事经营活动的各个部门、各个环节制定了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制度：如将现金出纳和会计核算分离；将各项交易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分离等。
- c) 凭证与记录控制：本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相互审核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企业内部。在内部凭证的编制及审核方面，凭证都经过签名或盖章，一般的凭证都预先编号。重要单证重要空白凭证均设专人保管，设登记簿由专人记录。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即时编制凭证记录交易，经专人复核后记入相应账户，并送交会计和结算部门，登

记后凭证依序归档。

- d)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本公司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本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资产保管制度、会计档案保管制度，并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和专职人员，从而使资产和记录的安全和完整得到了根本保证。本公司在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管理、内部稽核控制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 e) 内部稽核控制：本公司实行了内部审计制度，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控制度、各项费用的支出以及资产保护等进行监督，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提出纠正、处理违规的意见。

⑥2010 年本公司为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所做的工作及成效

- a) 重组完成后公司对有关内控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并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境内外证券市场法规变化，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有关内容。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建立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10】3号）的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经公司 201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制订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加强了公司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
- b)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规范企业内部控制，确保企业健康运行，在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基础上，本公司多次对新任董事、监事、高管进行培训。通过培训，进一步增强内意识，保障公司健康运行。

4、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情况及重点控制活动

(1) 生产经营及财务管理

生产经营及财务管理以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为目标，主要有目标利润的制定与指标的分解、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制定与考核、日常管理。实行统一资金缴拨、统一银行信贷、统一销售产品、统一制定主要物资订货采购计划，统一签订对外经济合同、资金集中管理的五统一集中管理制度。

(2) 市场营销管理

销售部门通过日常的营销活动和各种大众传播媒体及市场调查，广泛收集国内、国际市场供求信息，了解掌握国内国际市场销售价格，根据国际、国内市场同品种市场供求关系，制订出切实可行的价格调整方案，引导本公司及时调整产经营计划。

(3) 成本费用核算与管理控制方法

本公司成本费用核算与管理的基本任务是按照国家规定的成本费用开支范，严格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支出；正确算产品成本和期间费用；建立健全全员目标成本费用管理责任制；强化成本费的事前预测、事中控制、事后分析和考核，综合反映经营成果；为经营决策提可靠的数据和信息；不断挖掘内部潜力、节约开支、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济效益。本公司成本费用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定额管理、归口负责、分级管、逐级控制”的模式，由财务资产部牵头，各职能部门归口负责、定额管理。

(4) 资产管理控制制度

本公司已制定了《货币资金及财务收支管理标准》、《存货管理标准》、《采购及销售管理标准》、《应收款项理标准》、《成本费用管理标准》等，对货币资金、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定期对应收款项、对外投资、固定资产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

(5) 控股子公司管理控制

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控制政策及程序；依据公司的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政策，督导其建立起相应的经营计划、险管理程序；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并严格按照授权规定将重大项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议或股东大会审议；及时向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报送其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等重要文件，通报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定期取得并分析该公司的季度（月度）报告。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有关规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严格充分，未发现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6)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本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诚实信用、公平的原则，不得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明确划分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有关规定，本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管理严格、充分、有效，未发现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7)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本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规定》，本公司对外担保遵循平等、自愿、诚信、互利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在确定审批权限时，本公司认真执行《上市规则》关于对外担保累计计算的相关规定。在对外担保时，认真调查被担保人的经营和信誉情况，审慎依法的作出决定。同时妥善管理担保合同及相关原始资料，及时进行清理检查，并定期与银行等相关机构进行核对，督促被担保人在限定时间内履行偿债义务。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有关规定，本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管理严格、充分、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

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审批、使用、变更以及信息披露程序和权限。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有关规定，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管理严格、充分、有效，未发现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9)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本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在执行过程中本公司指定专门机构，负责对本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监督重大投资项

目的执行进展。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有关规定，本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管理严格、充分、有效，未发现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10)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券监管部门有关规章、规则、规定，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明确本公司信息披露原则、内容、要求以及工作程序，旨在按照有关证券监管法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避免出现重大遗漏、虚假或误导性信息。对照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有关规定，本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管理严格、充分、有效，未发现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11) 内部监督控制制度

本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规定》，对本公司内部监督的范围、内容、程序等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审计部、法律纪律检查部作为本公司内部控制日常稽核监督的机构，按照有利于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的原则，专门负责对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并对每次检查对象和内容进行评价，提出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确保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管理当局能够采纳内部审计的合理意见，对审计结果进行及时处理，但内部审计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仍待加强。

5、目前公司重点控制活动中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虽然目前公司的制度体系比较健全，但因公司业务和规模在不断调整、扩大，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还需不断完善和提高深化。为保证公司内控制度的长期有效性和完备性，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不断加强并深化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

- (1) 鉴于公司刚刚进行了重组，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最新的法规政策，对公司现有的内控制度作出相应修订和补充，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以财务为核心的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 (2) 公司需不断加强内部控制教育和培训，进一步提高员工特别是管理层对风险控制的意识；

(3)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 进一步加强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沟通、检查督促等控制系统建设, 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层次性、系统性和有效性。

6、公司董事会对 2010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自我评价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以及《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逐步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机构以及包括人事管理、生产经营、内部审计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在内的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结构简洁明确衔接有序; 突出以资产安全和资产收益为内部控制核心; 纵向职责内容、工作程序、完成标准和完成时限、横向保障配合、考核标准和奖惩标准具体明确; 严格执行互相监督, 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准确。随着公司业务和规模在不断调整、扩大以及内部管理要求的提高, 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强化规范运作意识, 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加强内部监督机制, 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地发展。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要求, 建立健全了完整的、合理的内部控制, 总体上保证了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 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管理风险, 并按照控制制度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重大方面的执行是有效的。

7、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审阅意见

经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真审议,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监事会认为: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 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 建立健全了包括财务管理、生产经营、内部审计、信息披露、人事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在内的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 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 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 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 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8、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审阅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相关规定, 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 并出具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制定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真实、完整、准确地披露了公司管理现状。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注：审计机构未出具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实评价意见。）

第七节 股东大会简介

本年度内共召开股东大会六次，分别为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六次会议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上午九时在株洲金德工业园 1 号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及决议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2010 年 3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二、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上午九时在株洲金德工业园 1 号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及决议分别于 2010 年 1 月 13 日、2010 年 1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三、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上午九时在株洲金德工业园 1 号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及决议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2010 年 2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四、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上午九时在株洲金德工业园 1 号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及决议分别于 2010 年 5 月 10 日、2010 年 5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五、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8 月 16 日上午九时在株洲金德工业园 1 号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及决议分别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2010 年 8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六、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上午九时在株洲金德工业园 1 号楼三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及决议分别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2010 年 11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公告。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0 年对上市公司来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克服种种困难，短短一年内完成了上市公司的重组，将原上市公司主要经营资产株洲金德酒店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浙江金德阀门有限公司 90% 股权进行了剥离，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资产的注入使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大大提升。

2010 年 1 月，西王集团全资子公司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与金德发展原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赛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债务重组，受让了金德发展 1270 万股股份，成为其第一大股东。

2010 年 2 月，公司与西王集团签署了《出售资产及发行股票资产购买协议》，5 月和 9 月相继通过了相关具体方案和补充协议，12 月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核准。按照协议，西王集团现金收购公司原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同时，公司以 14.83 元/股价格向西王集团发行 52,683,621 股股份，用于购买西王集团持有的西王食品 100% 股权。西王集团对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达到 52.08%，居于绝对控股地位。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由酒店业及制造业变为玉米油生产及销售，公司子公司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主要产品“西王牌”小包装玉米油销量及收入稳步提升，大大改善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

2010 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20,289.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51%；实现利润总额 9,943.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0.39%；本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373.5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40%；每股收益为 1.59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9.40%。

1、目前的有利条件和发展优势

（1）国家政策支持，有利于行业未来发展

从 1996 年以来，我国食用油市场对外依存度长期处于 50% 以上，早已超出国家战略安全警戒线，提升食用油自给率势在必行。据中国粮食行业协会 2008 年 9 月发布的最新统计显示，中国食用油在 2007 年对外依存度为 59%，创下新高；6.2% 的外资企业控制着全国 45.6% 的产

量，产值和利润分别占到 46.8%和 56.3%。

食用油行业关系国计民生。在我国食用植物油对外依存度日益增加的情况下，食用植物油供给安全得到了国家重视，行业受到政府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2007 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油料生产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07]59 号），2008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食用植物油产业健康发展保障供给安全的意见》（国发[2008]36 号）等文件，指出油料生产和供给必须坚持立足国内，同时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满足需求的不断增长；加快培育国有和民营油脂加工经营企业等。2008 年 10 月 19 日，《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要“采取有力措施支持发展油料生产，提高食用植物油自给水平”。

(2) 全民健康意识增强，消费者对玉米油的认知度提高

1989 年我国初榨的玉米油（毛油）产量仅 2 万吨，1999 年发展到 10.2 万吨，2004 年后玉米油开始迅速发展，2008 年，我国玉米精炼油产量已达到 55 万吨。尽管玉米油占食用植物油的市场份额还很小，但随着居民保健意识增强，越来越多的消费者不断了解到玉米油富含不饱和脂肪酸和植物甾醇等有利于心脑血管健康的有益成分，对玉米油产品认知和接受程度逐渐提高，玉米油的市场空间广阔。

联合国粮农组织数据显示，中国食用玉米油产量 2003 年—2007 年复合增长率为 43%；相对而言，根据中国农业部数据，国内食用植物油产量 1997 年—2007 年复合增长率为 9.3%。玉米油市场的成长性高于食用植物油整体水平。

(3) 品牌优势不断增强，品牌效应逐渐显现

公司生产的精炼玉米油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美誉度。公司因其玉米油品质优良，玉米油产品已远销塞浦路斯、土耳其、阿曼、阿联酋等国家。

2007 年，公司被全国政府采购论坛组委会选为“全国政府采购指定供应商”，所产“西王”牌玉米胚芽油系列产品被评为“全国政府采购人民大会堂会议指定专用油”和“全国政府采购钓鱼台国宾馆指定用油”。

2007 年，“西王牌”玉米油被山东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山东名牌”。

2008 年，“西王牌”玉米油被山东省食品工业协会、山东省消费者协会、山东省质量评价协会、山东省粮食行业协会评为“第五届山东省食品行业十佳品牌”。

2008 年，公司获得中国食品安全年会组委会颁发的“食品安全示范单位”称号。

2009 年，“西王牌”玉米油被选为第十一届全运会指定产品。

2009 年 7 月 19 日，由公司和江苏牧羊迈安德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共同研究开发的“300T/D 玉米油精炼技术”，获“2009 年度中国粮油学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2010 年 3 月 1 日，经香港工业总会授权，“西王”牌玉米胚芽油（900 毫升，3 升和 5 升塑料瓶装）被许可使用香港工业总会 Q-Mark 标志。

2010 年公司在北京设立了品牌运营中心，全面推进品牌建设和产品营销工作，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收入显著提高，小包装玉米油的销售收入为上年的 2.6 倍。

(4) 规模优势显著，市场占有率较高

国内玉米胚芽油产能超过 10 万吨的企业仅有两家，均位于山东省邹平县；在公司周边地区及其他玉米主产区，还存在多家玉米油生产企业，但一般生产规模较小。部分玉米油生产企业仅生产毛油，不从事精炼油的生产。公司生产的玉米精炼油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认同度和美誉度。

公司下设油脂厂三家，三家油脂厂的年加工玉米胚芽能力分别为 10.8 万吨、12.6 万吨和 12.6 万吨。其中油脂三厂于 2010 年 1 月建成，2010 年 3 月正式投产。合计产能为年玉米胚芽加工量 36 万吨。

公司下设精炼一厂和精炼二厂，其产能均为年产玉米精炼油 10.08 万吨，合计产能为年产玉米油 20.16 万吨。公司精炼油生产线的精炼工艺和主要设备自瑞典阿法拉伐公司引进。

公司下设小包装厂，生产线技术水平先进，其吹瓶生产线自法国西得乐公司引进，灌装生产线自意大利 TECH—ITAL 公司引进。

(5) 生产装备先进，技术水平领先

公司的技术水平较为先进。2009 年 7 月 19 日，由西王食品与江苏牧羊迈安德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共同研究开发的“300T/D 玉米油精炼技术”项目通过中国粮油协会组织的专家组鉴定，鉴定意见认为：“创造性地应用程控膜式压滤机过滤原油，解决了玉米原油含杂高的问题；采用两次碱炼和两次水洗相结合的碱炼工艺，以适应不同质量玉米原油的要求；应用独特的真空换热器和“双塔脱臭”工艺（改进型板式塔和填料塔相结合），最大限度地保留了营养物质，生产出高烟点、低色泽的精致玉米油；充分采用国内外先进配套设备，集全套自动

化、节能、降耗于一体。项目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公司生产经营中存在的主要困难及风险

(1) 玉米油行业仍处于早期发展阶段

玉米油行业是食用植物油行业的子行业，近年来得到较快的发展，增长率高于食用植物油行业平均水平。目前玉米油在国内的食用植物油市场中占比较低，仅约2%。玉米油与其他食用植物油相比，具有健康、口味清香、不油腻等优点，但市场规模的扩大依赖于消费者对玉米油的认知和接受程度的提高。

(2) 食用油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品牌建设任重道远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玉米精炼油，包括散装玉米油和小包装玉米油。在散装玉米油领域，公司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销售自有品牌的小包装玉米油是公司目前重点发展方向，现已在山东、江苏、浙江、湖南、湖北、北京及重庆等多个省市建设了销售网络，并逐步向其他省份延伸。

从全国范围看，相对于“金龙鱼”和“鲁花”等品牌的调和油，公司对终端个人消费者形成的影响力尚较弱。能否尽快的和较好的提高消费者对玉米油的认知和接受程度，有效推广自有品牌，扩大小包装玉米油的市场销售，对公司未来发展至关重要。

(3) 原材料采购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

玉米胚芽是玉米油的主要原材料，是玉米深加工过程中的副产品，主要来自于淀粉及淀粉糖生产企业。受国家行业政策影响，新建玉米深加工项目受到严格控制。从“十二五”期间产品结构调整方向上看，淀粉及淀粉糖以稳定和提高供给为主。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玉米胚芽的市场供给存在不确定性。玉米胚芽的价格如果出现大幅波动，可能对盈利产生影响。

(4) 偶发食品安全事件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执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和销售管理制度，产品在市场具有一定的美誉度，但在销售过程中需经历运输、仓储、上架销售等多个环节才能到达终端消费者。尽管公司已针对生产、销售等环节采取了严格的管理措施，仍不能完全排除因相关主体处置不当而导致食品安全事件的可能性。食品安全的发生可能对公司的品牌形象以及玉米油产品的销售造成不良影响。

(5) 主营业务经营时间较短风险

西王集团从事精炼玉米油的生产和销售，最早可追溯至2000年，一直以销售散装油为主。2008年以来，西王集团玉米油相关资产被逐步整合至西王食品，并开始生产小包装玉米油。西王食品的设立和从事小包装生产和销售业务的时间均较短，对市场的控制力和管理能力、销售团队的建设等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

综上，尽管目前宏观经济形势还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通胀压力较大，食用油市场竞争激烈，但是从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等多方面总体来看，公司依然处于相对有利的发展环境中；公司已制定了以健康为主题，全力打造食用油民族品牌的发展战略；本年度内，公司的品牌推广已取得初步成果，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认知度明显提高，销售网络和团队建设取得了较大进展，营销管理的能力和水平快速提升；公司十分注重原料和辅料的采购管理工作，坚持从源头控制产品质量和原料稳定；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和技术改造，开发出“西王鲜胚”等高端产品，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均较强。

（二）、公司经营业绩现状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食用植物油加工	120,289.56	97,953.77	18.57%	19.51%	14.42%	24.2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小包装玉米油	48,664.79	35,364.28	27.33%	163.77%	173.09%	-8.31%
散装玉米油	50,143.28	44,268.41	11.72%	14.42%	14.49%	-0.46%
胚芽粕	18,894.00	17,836.62	5.60%	44.74%	41.77%	54.7%
糊精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100%
其他	2,587.49	484.46	81.28%	39.85%	-27.65%	27.37%

合计	120,289.56	97,953.77	18.57%	19.51%	14.42%	24.22%
----	------------	-----------	--------	--------	--------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54,238.32	105.98%
华南地区	10,823.06	-44.11%
华中地区	17,628.57	12.50%
华北地区	30,473.21	41.22%
东北地区	1,172.27	-28.66%
西北地区	1,029.25	-88.69%
西南地区	4,315.45	-26.54%
出口销售	609.43	-43.82%
合计	120,289.56	19.51%

3、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2010 年，西王食品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总采购金额比例
2010 年	西王生化	172,140,193.15	20.68%
	西王糖业	114,525,402.39	13.76%
	西王淀粉	51,301,074.48	6.16%
	潍坊盛泰	40,910,757.67	4.91%
	临清金玉米	37,217,800.72	4.47%
	合计（前五大客户）	416,095,228.41	49.98%

2010 年，西王食品前 5 名客户销售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金额比例
2010 年	湖南金拓天油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435,180.62	3.20%
	周口占良	30,721,264.25	2.55%
	重庆润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7,347,117.39	2.27%
	山东四方嘉会商贸有限公司	25,560,779.27	2.12%
	益海嘉里（武汉）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20,904,861.77	1.74%
	合计（前五大客户）	142,969,203.29	11.88%

4、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及营业收入和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资产构成同比变动原因分析：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比去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总资产	899,667,011.13	1,200,627,762.39	-25.07%	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货币资金	159,908,029.63	303,627,844.41	-47.33%	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69,204,057.4	30,745,031.76	125.09%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以及本公司为扩大小包装玉米油市场占有率而调整对部分信用良好客户的赊销政策所致
其他应收款	5,795,718.46	154,199,873.39	-96.24%	主要系本公司于本年收回年初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所致
预付帐款	78,011,144.36	141,475,376.11	-44.86%	主要系收回上年预付山东西王淀粉有限公司款项所致。
存货	176,435,185.79	84,695,969.05	108.32%	主要系本公司西王工业园二区精炼一厂及西王工业园一区毛油三厂已建成投产，生产能力大增，为扩大销售增加成品储备所致。
短期借款	20,000,000	320,000,000	-93.75%	系提前偿还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482,294.73	-2,447,547.99	-119.71%	主要系本年度重大资产出售应交所得税及未认证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57,561.62	13,630,285.84	-80.50%	主要系清洁关联方往来款所致

报告期营业收入及费用和所得税费用同比变动情况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比去年同期 增减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02,895,618.9	1,006,504,629.57	19.51%	主要系子公司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979,537,738.05	856,056,856.09	14.42%	主要系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2,036.03	3,044,356.51	-37.52%	主要系上年度资产转让及资金占用费收入计提营业税及附回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91,889,166.93	46,116,676.61	99.25%	主要系公司为进行提升“西王牌”小包装玉米油知名度,扩大市场占有率而加大广告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	20,414,264.95	13,182,847.37	54.85%	主要系本年员工人数增加及工资标准提高所致
财务费用	9,258,410.60	5,213,122.07	77.60	主要系本期已收回上年末关联方占用资金,资金占用费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99,467,778.02	82,543,081.62	20.50%	主要系小包装玉米油销量大幅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99,436,356.26	82,595,711.36	20.39%	主要系小包装玉米油销量大幅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34,975.80	70,127,591.07	19.40%	主要系小包装玉米油销量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相关数据构成及变动原因(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72,046.64	16,897,731.77	销售收入增加, 销售商品收到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142,366.75	-67,228,681.42	关联方资金收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735,272.5	297,208,495.00	归还银行借款

5、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原下属的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德阀门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株洲金德酒店有限公司已全部出售，同时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了 5268362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4.83 元，收购了其持有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 的股。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38,000 万元，现属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山东省邹平县西王工业园，主营业务为玉米油的生产和销售。截止报告期末，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66030305.07 元，净资产 688,161,391.94 元，报告期内共实现销售收入 1202895618.9 元，实现利润总额 99436356.26 元。

山东西王食品又向公司下设两个子公司香港西王粮油有限公司、西王粮油（北京）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类 型	注册地	业 务 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 范围	本公司期 末对其实 际投资额	持股 比例 (%)	本年净利润 (人民币：万元)
香港西王粮 油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香港	贸 易	HKD 1000 元	出口食用油	876.17	100%	-3,96.5
西王粮油 (北京)有 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北京	贸 易	RMB 1000 万 元	预包装食 品、散装食 品	RMB1000 万元	100%	-17.35

二、对未来的发展与展望

1、行业发展

在中国，玉米油产业是新兴油脂产业，随着它的快速发展，总体产销量不断提高，消费者认知度正在迅速提升，并逐渐作为高端油种引领食用油的前沿消费。玉米油行业的增长明显高于其他油种的增长幅度，未来趋势被普遍看好。玉米油口味清淡，富含健康营养成分，正在逐渐成为高端消费者食用油新宠。

目前，玉米油价格与豆油等大宗商品价格走势息息相关。由于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大豆进口国，国际大豆价格上涨将推高国内食用油生产成本，但同时也会带动国内食用油涨价，因此玉米油行业仍将保持一定盈利能力。未来几年，国家原则上不会批准新建大豆压榨厂，或扩建现有企业规模，以缓解行业产能过剩，限制外资企业在食用油行业市场份额的不断膨胀，保护大宗产品的议价能力。

2、机遇与挑战

目前我国油脂行业面临着严峻挑战。入世后进口市场的放开，进口油配额的取消，将对油脂行业产生较大冲击，国内的油脂厂必须提高竞争能力才能立于不败之地。食用油作为国内居民消费必需品，越来越被国家所重视，在政策上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形成在全国范围内的连锁经营式的企业，造就我国植物油行业的“航空母舰”。

西王玉米胚芽油目前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首先，西王玉米胚芽油的清淡口味符合消费者的饮食习惯，调和油的行业标准有待出台，后期更有利于高端单一油种（玉米油）推广；其次，各大油脂厂商纷纷推出玉米油或玉米调和油产品，玉米油的品类培育引导该品类快速增长，品类联想导致专业品牌具有更大竞争优势。

原料有效掌控是所有企业面对的重要课题之一，所以公司的市场经营原则是“抓终端控源头”，并制定了全方位的原料采购机制。同时，公司目前发展重点的小包装产品，产品毛利较初级散油加工销售明显提高，从而也保证了公司的利润空间。公司制定了终端销售价格迅速反应机制，在原料价格上涨的同时，公司产品价格也随之上涨，所以原料价格变动对我们的影响不大。

3、措施及规划

针对目前市场形势及公司品牌在行业中的地位优势,公司将 2011 年作为公司的品牌建设年。为确保品牌健康、持续发展,公司将在标准化市场运作基础上推出了新品—西王鲜胚。公司在 2010 年下半年开始强势推出了代表西王品牌的高端产品——西王鲜胚,目前该产品在全国已经完成 600 余家现代销售渠道的产品上架销售,通过中秋节及春节这两个销售时段的市场销售检验证明,该产品占据了油脂品类的高端。西王鲜胚将成为西王品牌系列中的一个重要品牌,公司将根据市场的进一步反响稳步提升高端品牌的销售,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原料市场价格波动对于我们也是市场机遇,公司注重在波动中根据预测、分析和处理来抢抓利润点。我们在实际生产过程中采取了以下措施保证了原料采购供应:

市场合理预测。市场操作以信息为中心,日常工作中公司总经理带领生产及销售通过各种途径收集各类信息,并对影响市场变化因素的信息进行讨论、分析,根据市场下一步的走势进行剖析和判断。为促进利润的稳定,公司在市场操作上把握的原则是:涨价抓订单,落价抓原料。

建立了一批战略合作型供应商。为保障公司原料市场的稳定供应,我们在市场操作中逐步建立了一批战略合作型供应商,如潍坊盛泰等 10 多家产量大、质量优的原料生产厂,不论在原料还是油脂波动的状况下,相互协助来共同应对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建立灵活的原料采购结构。公司加强了外地玉米油毛油市场的整合,与各区域毛油单位建立了良性的合作,将其做为公司的生产基地,并采取了胚芽与毛油互补的采购模式。通过胚芽、毛油的相互平衡进行采购,从而保障了公司利润的增长。

2011 年度主要项目及发展计划:

公司管理层能善于把握未来玉米油消费高速增长的趋势。为抢占玉米油行业的高速成长先机,公司将扩建 15 万吨小包装项目,不断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使企业向规模化和集约化方向发展。

公司现有小包装生产线主要产品规格为 5L,品种单一。为适应不同消费者的需要,扩大产品种类,将计划扩建小包装生产线,同时配套扩建一条精炼能力 10 万吨的玉米油精炼生产线以及成品油库一座。为保证生产原料供应,缩小原料价格波动对利润的影响,公司拟将配套新上 10 万吨毛油储存罐,用于在毛油价格走低时,采购一定量低价毛油进行储存,以备未来供应生产。

三、公司投资情况

1、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无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年度的情况。

2、报告期内也没有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四、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信息披露报纸	信息披露日期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	2010年11月9日	《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10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2010年10月19日	《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0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	2010年9月10日	《证券时报》	2010年9月1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	2010年7月27日	《证券时报》	2010年7月2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	2010年5月5日	《证券时报》	2010年5月10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2010年4月22日	《证券时报》	2010年4月23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2010年2月25日	《证券时报》	2010年2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10年2月9日	《证券时报》	2010年2月10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2010年2月3日	《证券时报》	2010年2月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10年2月1日	《证券时报》	2010年2月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 月 18 日	《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19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 月 12 日	《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13 日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落实股东大会上通过的各项决议。

1、根据公司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聘任王勇先生、孙新虎先生为公司董事，聘任韩忠先生为公司监事，通过了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

2、根据公司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聘任了王红雨先生、吴振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同时免去杜红云、杨文清董事职务。聘任了吴燕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同时免去余功安先生公司监事职务。

3、根据公司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严格执行了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4、根据公司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严格执行了公司2010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方案，聘任于小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根据公司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了张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三）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中的专业会计人员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议工作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i、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材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ii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计意见；

iii、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其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iv、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计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i、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阅意见

2011 年 3 月 1 日，公司财务部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利润表、2009 年度现金流量表。财务部在提交会计报表的同时进行了补充说明，认为现在提交的会计报表待审计后可能会有调整。原因主要是公司就非上市公司通过购买上市公司的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交易应当如何进行会计处理有待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进一步核实、审定。

审计委员会及时审阅了这些会计报表，并就审阅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向财务部进行了询问。审计委员会审阅后认为，财务部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提交的会计报表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定的，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财务状况和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可以提交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

ii、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的审阅意见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2010 年度的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 2010 年财务报告的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管理、共同制定了年度审计计划，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 2010 年财务报告，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初步审计报告。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将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 2010 年度会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2011 年 3 月，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然后就审计工作计划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必要沟通，并达成一致，认为该审计工作计划可以确保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根据工作计划安排，中准审计小组一行人在项目负责人的带领下，于 2010 年 3 月对公司进行了现场审计。经过审计前

期的充分准备及十多天的现场审计工作，审计小组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的、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工作期间，项目负责人就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合并财务报表、资产减值、公司内部治理、有关会计调整事项等情况与公司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作了进一步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 2010 年度的经营状况、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及会计处理情况等方面有了深入的了解，为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报告提供了可靠依据。

审计委员会成员始终对年报审计工作保持高度关注。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期间，就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计算及非上市公司通过购买上市公司的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交易应当如何进行会计处理等内容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年审注册会计师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财务状况、2010 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度的年审工作表示满意，建议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机构继续聘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在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会议。审计委员会与会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 i、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 ii、关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四)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了 2010 年度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由独立董事陈开松先生担任主任委员。2009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各项职责。

我们对公司现有的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与审核，报告期，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报告期公司所披露薪酬是真实、完整的。

鉴于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股权激励机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希望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激励与约束机制，逐步建立起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的激励体系，进一步推动经营管理层与公司及股东利益紧密结合，提高工作绩效。

六、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本公司 201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83,734,975.8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7,375,178.41 元，本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71,110,154.21 元，根据有关规定，本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97,703.52 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2,712,450.69 元。鉴于公司已经刚刚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公司因扩产需求，扩建 15 万吨小包装项目，为了保证项目建设的资金投入，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经公司 2011 年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讨论，201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此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讨论。

此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表示同意，无异议。

2、公司前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

七、报告期内，公司未变更选定信息披露报刊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八、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的专项审计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出具了中准专审字（2011）5026 号《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如下：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

中准专审字（2011）5026 号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食品公司”）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情况表”）进行了专项审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要求，如实编制资金占用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西王食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资金占用情况表发表专项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西王食品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后附的资金占用情况表公允反映了西王食品公司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泽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广林

上市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应付账款	4,653,495.57	145,777,230.68	129,413,704.91	-11,710,030.20	采购原材料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应付账款	6,558,340.33	213,920,082.06	194,518,418.49	-12,843,323.24	采购原材料	经营性占用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23,490,583.48	631,530,736.43	655,048,819.86	-27,499.9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362,314.23		362,314.23	代垫资产交割税金	非经营性占用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22,045,976.47		122,045,976.47		购买糊精业务资产	经营性占用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030,231.00	1,030,231.00		销售小包装油、一级油及果糖	经营性占用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335,483.23	335,483.23		接受劳务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1,787.00	171,787.00		销售小包装油及果糖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918.00	44,918.00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7,700.00	291,049.00	378,749.00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4,879.38	184,879.38		采购碧云洞酒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董事系西王集团之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应收款	-35,811.15	120,996.00	85,184.85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董事系西王集团之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应收款		19,471.32	19,471.32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7,187.88	258,536.00	11,348.12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7,770.81	167,770.81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22,761.79	9,977,861.62		-44,900.1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828.00	53,828.00			销售小包装油及果糖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26,929.74	2,275,200.64	1,348,270.9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4,658.32	234,658.32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1,065.97		391,065.9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1,652.00	141,652.00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857.44	53,857.44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4,458.00	154,458.00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7,714.00	237,714.00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功能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8.00	63,966.70	65,474.70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84,640.83		4,084,640.8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9,074.60	299,074.60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占用
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6,886.00	146,886.00		销售小包装油	经营性占用
山东西王酵母有限公司	董事系西王集团关键管理人员之近亲属	其他应收款		877,650.00	877,650.00		采购辅助材料	经营性占用

小计				127,603,120.29	1,008,732,292.46	1,111,492,145.20	24,843,267.55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香港西王粮油有限公司	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6,614,706.38		6,614,706.3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西王粮油(北京)有限公司	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61,420.00		61,42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6,676,126.38		6,676,126.38		
总计				127,603,120.29	1,015,408,418.84	1,111,492,145.20	31,519,393.93		

九、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秉承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精神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对金德发展200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发现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任何对外担保事项，亦无其它逾期担保事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相关事项符合证监发【2003】56 号文和证监发【2005】120 号文的规定。

2、经核查，截止目前为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关联方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关联企业发生的资金往来属于正常的合作经营与资金调拨，有利于拓展公司经营业务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0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年内，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参与了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在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维护股东权益等方面认真规范的履行了监事会监察督促的职能。现将各次会议情况简介如下：

监事会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信息披露报纸	信息披露日期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时报》	2010 年 10 月 20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27 日	《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28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2 日	《证券时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0 年 2 月 25 日	《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6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2 月 9 日	《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10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 月 18 日	《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19 日

一、监事会对公司下列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本年度能正常顺利地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各项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得到了切实执行。

公司董事、经营管理层执行本公司所属业务及公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及广大投资利益的行为。

由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不正常履行职责，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免去了他们的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原公司董事杨文清先生因涉嫌合同诈骗罪，于2009年10月27日被黄石市公安局执行逮捕（黄公逮字[2009]第00015号），目前案件正在侦查中，经了解，杨文清的有关问题与上市公司无关联。鉴于杨文清先生不能正常履行董事职责，经公司2010年2月25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免去其公司董事职务。

②原公司董事长杜红云先生由于其不正常履职，经公司2010年2月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讨论，免去了其公司董事长职务，并经公司2010年2月25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免去了其公司董事职务。

③原公司监事余功安先生由于其连续两次未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且也不委托其他监事参加，公司监事会已提交公司于2010年2月25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免去了其公司监事职务。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以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全面检查。每月月初公司监事会会同公司审计部的专门审计人员到下属子公司，查阅公司财务帐目和有关资料、审查主要会计政策及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及制度执行情况、审核财务会计报表。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及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财务管理和费用开支合法，无违规违纪现象。同时我们认为2010年度财务报告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增发股份收购其持有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相关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且收购及出售资产的评估定价都是基于独立的第三方出具的正式报告。2010年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

中小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5、公司监事列席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定期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6、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包括财务管理、生产经营、内部审计、信息披露、人事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在内的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 本年度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10 年 8 月 1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收到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案号为〔2010〕滨中商初字第 38 号《应诉通知书》和开庭传票，湖北宏凯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凯工贸”）就其与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被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合同涉案金额为 591.8 万元。

2011 年 1 月 10 日，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一审判决如下：

1、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原告湖北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货款 3,998,500 元及利息。(1,817,500 元自 2010 年 7 月 7 日、218100 元自 2010 年 7 月 30 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息计算)；

2、驳回原告湖北洪凯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 53,225 元，原告湖北洪凯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负担 16,350 元，被告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负担 36,875 元。

如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未按照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款项，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九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认为以上判决合理公正，但原告湖北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不服判决继续提起上诉，目前案件仍在审理当中。

2010 年 9 月 16 日，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消除上述诉讼事项对西王食品带来的或有风险，西王集团郑重承诺：第一、如因宏凯工贸诉讼事宜导致山东西王食品承担经济赔偿、产生其他经济损失或对西王食品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西王集团将对西王食品进行现金补偿。第二、山东西王食品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前的所有诉讼事项、食品安全、行政处罚等或有事项导致山东西王食品受到行政处罚、承担经济赔偿或产生经济损失时，及因山东西王食品交割日前的行为而导致在交割后需承担责任时（未在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西王集团将承担由此给山东西王食品带来的全部风险或责任损失，并按损失金额进行现金补偿。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的股权等投资情况。

四、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2010年2月3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等议案。同月，金德发展与西王集团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10年12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2号），核准本次交易。同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3号），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

本公司向西王集团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西王集团以现金支付对价，以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0）第7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值13,179.44万元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重大资产出售价格为13,179.44万元。同时，公司向西王集团发行52,683,621股股份，用于购买西王集团合法持有的西王食品100%股权。股份发行价格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0年2月4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14.83元/股。以中科华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0]第P01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值78,129.81万元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西王食品100%股权的购买价格为78,129.81万元。

五、公司尚未制订股权激励计划。

六、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 2010 年与关联方销售产品的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241.99	0.50%	17,214.02	20.68%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0.34	0.00%	33.55	100.00%
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	25.76	0.05%	15.80	100.00%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53.24	0.11%	11,452.54	13.76%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20.77	0.04%	0.00	0.00%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22.88	0.05%	0.00	0.00%
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13.67	0.03%	0.00	0.00%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14.78	0.03%	0.00	0.00%
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13.00	0.03%	0.00	0.00%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2.54	0.03%	0.00	0.00%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10.71	0.02%	0.00	0.00%
山东西王功能糖有限公司	5.66	0.01%	0.00	0.00%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81	0.01%	0.00	0.00%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89.29	0.18%	0.00	0.00%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1.61	0.06%	0.00	0.00%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1.48	0.06%	0.00	0.00%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0.92	0.04%	0.00	0.00%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0.41	0.02%	0.00	0.00%
山东西王酵母有限公司	0.00	0.00%	75.01	0.98%
合计	532.86	0.00%	28,790.92	0.00%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532.86 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玉米油生产的主要原料是玉米胚芽或毛油。其中，毛油由玉米胚芽加工而成，为生产精炼玉米油的主要原料。西王集团下属子公司西王生化、西王糖业为国内玉米淀粉糖生产企业，其副产品玉米胚芽全部销售给西王食品，构成关联交易。

子公司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主要原料为玉米胚芽，部分原料由关联方提供。2010 年 6 月 1 日，西王食品分别与西王糖业、西王生化签署《胚芽定价方案》，按照新公式确定胚芽的关联采购价格，即：

内购胚芽采购价格=外购胚芽平均价格×〔1+（外购胚芽含杂率-内购胚芽含杂率）〕

玉米胚芽粕的销售完全参照市场价格销售。

日常关联交易必要性分析

玉米胚芽是生产玉米油的主要原材料，是玉米深加工过程中的副产品，主要来自于淀粉及淀粉糖生产企业，此项关联交易必要性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为严格控制玉米深加工过快增长，实现饲料加工业和玉米深加工的协调发展，保障国家食品安全，国家发改委于 2007 年发布《关于促进玉米深加工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对玉米深加工行业采取调控政策，新建玉米深加工项目受到严格控制。从“十一五”期间产业结构调整方向上看，淀粉以山东、吉林、河北、辽宁等 4 省为主，重点是用于造纸、纺织、建筑和化工等行业需要的高附加值的特种变性淀粉，稳定以玉米为原料的普通淀粉生产。淀粉糖以山东、河北、吉林为主，重点是作为食糖补充的固体淀粉糖，以及用作食品配料的多元醇（糖醇）。行业调控政策对玉米油上游行业已经产生了明显的制约。

近年来，食用植物油品牌商纷纷加大玉米油产品的营销力度，玉米油产品的销售区域逐步扩大并基本覆盖全国。由于玉米油产品、特别是小包装玉米油存在较高的利润空间，各玉

米油生产商还纷纷推出自有品牌，并加大市场投入。因此，玉米油行业的整体产能存在扩张的趋势。由于主流品牌商加大了推广，小包装玉米油取得了快速发展，其增长速度明显高于上游产业。能否取得足够的原材料保障已经成为市场进入的门槛。

玉米油行业的迅速发展，将有可能导致玉米胚芽需要量的增加，从而对目前玉米胚芽市场的供求状况产生较大影响。主要供应商持续、稳定地提供生产所必须的原材料，对于西王食品未来快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西王食品供应商家数较多，玉米胚芽质量存在差异；关联采购中，西王糖业等公司由于技术先进，处于国内先进水平，所供应的玉米胚芽质量稳定，有利于西王食品生产的有序进行及产品的质量控制。

2、重大资产出售及购买资产关联交易情况

收购资产情况（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0 年 11 月 30 日	78,129.81	846.53	8,373.50	是	根据中科华评报字 [2010] 第 P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值	是	是	同一母公司

出售资产情况（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	----------	-----	------	------------------------	---------	---------	------	-----------------	-----------------	----------------------

				润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原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	2010年11月30日	13,179.44	-295.92	8306.84	是	根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天兴评报字(2010)第7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为依据	是	是	同一母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的说明：

2010年2月3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等议案。同时，该重组方案并经公司2010年5月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及2010年5月25日经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2010年12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2号），核准本次交易。同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3号），核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

本公司向西王集团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西王集团以现金支付对价，以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0)第7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值13,179.44万元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重大资产出售价格为13,179.44万元。同时，公司向西王集团发行52,683,621股股份，用于购买西王集团合法持有的西王食品100%股权。股份发行价格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0年2月4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14.83元/股。以中科华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0]第P01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值78,129.81万元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西王食品100%股权的购买价格为78,129.81万元。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63,325.88	33.48	0.00	0.00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55	0.00	0.00	0.00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250.99	0.00	0.00	0.00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42.63	0.00	0.00	0.00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14.05	0.00	0.00	0.00
山东西王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3.17	0.00	0.00	0.00
合计	64,656.27	33.48	0.00	0.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64,656.27 万元，余额 33.48 万元。

七、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八、担保事项

截止日前，公司已无任何担保事项，亦无逾期担保事项。

九、委托理财

报告期，公司没有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

十、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

十一、持有或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或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

十二、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本年度或持续到本年度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的相关的承诺：

1、盈利预测情况

2010 年 2 月 3 日，甲乙双方签订了《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重组协议”）；2010 年 5 月 5 日，甲乙双方签订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补偿协议》。

双方一致确认，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0】第 P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西王食品 2010 年至 2013 年的盈利预测为：

期限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预测净利润（万元）	8,101.42	9,472.97	10,743.82	11,898.67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预测金额为 8,101.42 万元，实际盈利 8,373.50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的 103.36%。

2、西王集团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西王集团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西王集团认购的金德发展股份，在本次发行上市之日（2011 年 1 月 24 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不存在违反《西王集团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的情形。

3、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业务发展出具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一、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规范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西王集团、王勇及西王集团和王勇的关联方（除上市公司外）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西王食品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及西王食品向西王集团、王勇及西王集团和王勇的关联方（除上市公司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上市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二、西王集团、王勇及西王集团和王勇的关联方（除上市公司外）与上市公司及西王食品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西王集团和王勇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西王集团和王勇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不存在违反《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的情形。

4、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关于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为严格规范资金往来行为，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作出如下承诺：

“1、对于西王食品因采购玉米胚芽形成的经营性资金占用，西王集团将督促其关联方将严格按照《关于胚芽供应的补充协议》约定进行操作，确保不发生违法及违规的经营性占用或非经营性占用情形；

2、西王集团及其关联方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避免损害上市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不存在违反《关于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函》的情形。

5、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共同承诺如下：

“一、在成为金德发展的控股股东后，西王集团和王勇以及西王集团和王勇控制的除金德发展和西王食品以外其他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德发展相同或类似业务，亦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德发展产生实质同业竞争关系的食品生产。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金德发展审议是否与承诺人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除金德发展及其控制的企业，承诺人将不会从事及允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金德发展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有任何业务或资产在未来与金德发展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则承诺人优先将该业务转让或暂时托管给金德发展，或将该业务转让给其他无关联第三方。”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不存在违反《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情形。

6、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共同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内容如下：

“1、人员独立

保证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金德发展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金德发展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金德发展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其之间完全独立。

2、财务独立

保证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帐簿，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金德发展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3、机构独立

保证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金德发展的机构独立于股东的机构，不存在与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保证金德发展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4、资产独立

保证公司具有与其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5、业务独立

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不存在违反《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的情形。

7、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金德发展集资宿舍楼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为保障职工及原金德发展的利益不受损害，针对原金德发展的第一栋集资宿舍和第二栋集资宿舍所存在的瑕疵，西王集团出具书面承诺，如集资职工就第一栋集资宿舍和第二栋集资宿舍向金德发展主张权利并由此需金德发展承担义务时，西王集团承诺由其全部承担，同时还承担因第一栋集资宿舍和第二栋集资宿舍形成过程中的程序瑕疵所导致的金德发展需承担的行政处罚风险。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不存在违反《关于金德发展集资宿舍楼的承诺》的情形。

8、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西王食品与宏凯工贸诉讼事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消除西王食品与宏凯工贸诉讼事项对上市公司带来的或有风险，西王集团承诺，如因宏凯工贸诉讼事宜导致西王食品遭受损失时，西王集团对西王食品的该等损失进行现金补偿。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不存在违反《关于西王食品与宏凯工贸诉讼事项的承诺》的情形。

10、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过渡期损益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利润由金德发展享有，亏损由西王集团承担。损益的具体金额以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

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购买资产及出售资产在交割审计基准日的会计报表进行专项审计确定。

2010 年 12 月 28 日，西王集团出具《亏损承担承诺函》承诺：如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亏损，西王集团在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公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对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亏损予以弥补。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不存在违反《亏损承担承诺函》的情形。

11、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规范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西王集团及其关联方已将与西王食品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款全部清偿。为严格规范资金往来行为，西王集团及其关联方承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避免损害上市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对于西王食品因采购玉米胚芽形成的经营性资金占用，西王集团将督促其关联方将严格按照《关于胚芽供应的补充协议》约定进行操作，确保不发生违法及违规的经营性占用或非经营性占用情形。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不存在违反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规范的承诺的情形。

1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西王集团和王勇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西王集团和王勇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截至目前，西王集团不存在违反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的情形。

13、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山东永华投资承诺：山东永华在本次交易（本次收购）完成前持有的金德发展的股份，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截至目前，山东永华投资不存在违反《山东永华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的情形

十三、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2010 年度公司原聘请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因上市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且中准会计师事务所长期担任主要子公司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审计，对上市公司情况更加熟悉，公司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上市公司新的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文件的要求，2011年3月14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2、2010 年度公司未支付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酬101万元。

十四、报告期内公司或股东受到的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原公司董事杨文清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因涉嫌合同诈骗罪，于2009年10月27日被黄石市公安局执行逮捕（黄公逮字[2009]第00015号），经了解，杨文清的有关问题与上市公司无关联。鉴于此，公司已于2010年2月免除了其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有关人员没有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十五、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接听、接待了投资者的来电和来访及调研，对其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公司在接待过程中，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向来访者提供已经公开披露的资料，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向来访者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状况，不存在向任何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等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接待采访次，就公司业务发展、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经营管理理念与来访者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主要内容及提供资料

2010 年 01 月 21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实地调研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今后的发展方向
2010 年 02 月 2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公司实地调研, 咨询公司重组注入资产的前景等
2010 年 03 月 16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组工作的进展情况
2010 年 03 月 1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公司实地调研, 询问公司重组进展及公司后续的发展方向等
2010 年 05 月 2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组对公司后续的影响
2010 年 06 月 17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0 年 06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组后主营业务前景
2010 年 08 月 1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组的进度
2010 年 8 月 15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采访	中小股东	咨询公司重组进展情况。
2010 年 9 月 2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现场调研	基金公司团队	咨询玉米油行业情况, 未提供任何纸质资料。
2010 年 09 月 2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询问玉米油的市场前景
2010 年 10 月 15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采访	中小股东	咨询公司重组进展情况。
2010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现场调研	基金	咨询公司玉米油行业情况, 未提供任何纸质资料。
2010 年 11 月 1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采访	中小股东	咨询公司上会时间进展情况。
2010 年 11 月 15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采访	中小股东	咨询公司生产情况, 未提供任何纸质资料。
2010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董事会 秘书处	电话采访	中小股东	咨询公司重组上会时间情况。

十六、其它重大事项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说明

2010年2月3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等议案。同时，该重组方案并经公司2010年5月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及2010年5月25日经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西王集团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对价；同时，公司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按评估结果购买其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方案如下：

①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作价

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0]第 P018 号评估报告，置入资产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78,129.81 万元；根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0]第 79 号评估报告，置出资产评估值为 13,179.44 万元。经双方协商，以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基准日评估值作为作价依据。置出资产出售价格为 13,179.44 万元，西王集团以现金支付对价。置入资产价格为 78,129.81 万元，本公司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 5,268.36 万股，作为购买西王集团合法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对价，确定的发行价格为 14.83 元/股。

②本公司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0年2月4日）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的股票交易均价（每股14.83元）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683,621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西王集团承诺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九条的规定，对于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1年1月24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③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的相关期间，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产生的利润归上市公司享有，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如置出资产产生亏损，该等亏损由西王集团以现金方式补足。

2、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的批准情况

(1) 2010年2月3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西王

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等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有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0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3) 2010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关于申请批准发行对象——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议案。

(4) 2010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5) 2010 年 12 月 2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882 号文核准了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方案。

3、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1) 2010 年 12 月 28 日，金德发展向西王集团交割了其截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止的全部资产、负债，西王集团对交割的资产、负债、业务无异议。

(2) 2010 年 12 月 24 日，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省邹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西王集团将其持有的 100% 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3) 201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登记证明》，因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而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的 52,683,621 股限售流通股已完成证券登记。

(4) 2011 年 1 月 31 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 2011 年 2 月 23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西王食品”，公司证券代码仍为 000693。

4、本次交易事项的账务处理

(1) 账务处理原则

本次合并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但被购买的上市公司（金德发展）的资产、负债已全部置出且已无任何业务。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得确认商誉或确认计入当期损益”的规定，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已按照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

(2) 会计上购买方的认定

本次合并完成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由西王食品所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条、《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2008）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中西王食品为会计上的购买方。

(3) 购买日的确定

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10 年 12 月 28 日，理由如下：

- a. 2010 年 12 月 21 日，本次交易方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 b. 2010 年 12 月 24 日，置入资产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 c. 2010 年 12 月 28 日，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均已交割完毕。

十七、期后事项

1、201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扩建 15 万吨玉米油精炼生产线和精炼油仓库一座，预计总投资 39,045 万元，预计完工时间 2012 年 4 月。该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拟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拟使用银行贷款 24,000.00 万万元。该议案已经 2010 年 1 月 30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2、2011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因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2,683,621 股、

12,700,000 股质押给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后股份总额的 52.0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西王食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西王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西王食品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泽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广林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908,029.63	133,274,391.83	303,627,844.41	306,244.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2,416.00		76,446,227.61	
应收账款	69,204,057.40		30,745,031.76	
预付款项	78,011,144.36		141,475,376.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95,718.46	362,314.23	154,199,873.39	126,030.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6,435,185.79		84,695,969.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0,706,551.64	133,636,706.06	791,190,322.33	432,275.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1,298,100.00		84,852,297.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8,458,119.88		267,247,484.29	5,879,191.81
在建工程			32,352,069.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7,480,818.31		109,765,192.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16,6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854.63		72,692.94	240,11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960,459.49	781,298,100.00	409,437,440.06	90,971,603.52
资产总计	899,667,011.13	914,934,806.06	1,200,627,762.39	91,403,87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3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000,000.00	
应付账款	35,701,287.26		58,371,499.13	
预收款项	30,584,655.04		10,696,514.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995,946.55	138.13	3,339,123.97	325,551.60
应交税费	482,294.73	16,457,252.31	-2,447,547.99	9,370.11
应付利息			679,125.00	
应付股利	1,379,490.07	1,379,490.07		1,379,490.07
其他应付款	2,657,561.62	95,441.63	13,630,285.84	42,295,612.4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801,235.27	17,932,322.14	521,269,000.85	44,010,024.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00,000.00	
负债合计	95,801,235.27	17,932,322.14	596,269,000.85	44,010,024.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000,000.00	125,548,556.00	380,000,000.00	72,864,935.00
资本公积	237,268,817.92	737,844,073.75	121,564,434.00	6,219,616.1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16,852.65	4,835,894.54	15,419,149.13	1,638,787.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712,450.69	28,773,959.63	87,375,178.41	-33,329,484.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7,65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3,865,775.86	897,002,483.92	604,358,761.54	47,393,854.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3,865,775.86	897,002,483.92	604,358,761.54	47,393,85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9,667,011.13	914,934,806.06	1,200,627,762.39	91,403,879.03

2、利润表

编制单位：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202,895,618.90		1,006,504,629.57	
其中：营业收入	1,202,895,618.90		1,006,504,629.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3,427,840.88	2,827,672.34	923,961,547.95	7,235,077.59
其中：营业成本	979,537,738.05		856,056,856.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2,036.03		3,044,356.51	
销售费用	91,889,166.93		46,116,676.61	
管理费用	20,414,264.95	2,836,717.45	13,182,847.37	2,347,307.59
财务费用	9,258,410.60	-3,524.60	5,213,122.07	4,342,965.60
资产减值损失	426,224.32	-5,520.51	347,689.30	544,804.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467,778.02	-2,827,672.34	82,543,081.62	-7,235,077.59
加：营业外收入	169,302.98	83,074,103.27	125,617.89	
减：营业外支出	200,724.74		72,988.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27,432.52	57,456.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436,356.26	80,246,430.93	82,595,711.36	-7,235,077.59
减：所得税费用	15,701,380.46	14,945,880.40	12,468,120.29	-136,201.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734,975.80	65,300,550.53	70,127,591.07	-7,098,87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734,975.80	65,300,550.53	70,127,591.07	-7,098,876.45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894		1.33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894		1.33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67,654.60			
八、综合收益总额	83,802,630.40	65,300,550.53	70,127,591.07	-7,098,87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802,630.40	65,300,550.53	70,127,591.07	-7,098,876.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8,681,509.05		1,078,993,014.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24,502.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7,814.24	6,344,637.29	714,532.06	79,260,79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849,323.29	6,344,637.29	1,087,432,048.60	79,260,79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4,157,195.45		955,698,260.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066,848.24	1,098,852.24	23,478,653.00	959,40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69,581.31	152,057.94	54,119,826.15	191,163.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83,651.65	5,198,906.39	37,237,576.86	675,91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877,276.65	6,449,816.57	1,070,534,316.83	1,826,48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72,046.64	-105,179.28	16,897,731.77	77,434,304.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246,386.98		648,593,049.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13,992,609.31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1,961,955.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079,391.83	7,118,761.26	12,805,614.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325,778.81	133,073,326.51	661,398,664.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24,159.98		49,819,599.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8,959,252.08		678,807,746.7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183,412.06		728,627,34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142,366.75	133,073,326.51	-67,228,68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455,000,000.00	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455,000,000.00	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5,000,000.00		140,000,000.00	132,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05,272.50		17,791,505.00	4,341,041.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735,272.50		157,791,505.00	136,741,04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735,272.50		297,208,495.00	-77,741,041.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955.67		45,830.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719,814.78	132,968,147.23	246,923,375.81	-306,736.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627,844.41	306,244.60	56,704,468.60	612,981.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908,029.63	133,274,391.83	303,627,844.41	306,244.60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实收资 本（或 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实收资 本（或 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	121,564,434.00			15,419,149.13		87,375,178.41		604,358,761.54	380,000.00	121,564,434.00			4,900,010.47		27,766,726.00			1,170,47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000,000.00	121,564,434.00			15,419,149.13	87,375,178.41			604,358,761.54	380,000,000.00	121,564,434.00			4,900,010.47			27,766,726.00		534,231,170.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704,383.92			8,397,703.52	75,337,272.28	67,654.60		199,507,014.32					10,519,138.66			59,608,452.41		70,127,591.07
（一）净利润						83,734,975.80			83,734,975.80								70,127,591.07		70,127,591.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67,654.60		67,654.60										
上述（一）和（二）小计						83,734,975.80	67,654.60		83,802,630.40								70,127,591.07		70,127,591.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115,704,383.92							115,704,383.92										

资本		4,383. 92								4,383. 9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15,70 4,383. 92								115,70 4,383. 92									
(四) 利润分配					8,397, 703.52		-8,397 ,703.5 2							10,519 ,138.6 6		-10,51 9,138. 66			
1. 提取盈余公积					8,397, 703.52		-8,397 ,703.5 2							10,519 ,138.6 6		-10,51 9,138. 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0	237,268,817.92			23,816,852.65		162,712,450.69	67,654.60		803,865,775.86	380,000.00	121,564,434.00			15,419,149.13		87,375,178.41		604,358,761.54	

5、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864,900.00	6,219,610.00			1,638,780.00		-33,329,470.00	47,393,810.00	72,864,900.00	6,219,610.00			1,638,780.00		-26,230,000.00	54,492,700.00

	35.00	6.16			7.91		484.27	54.80	35.00	6.16			7.91		607.82	3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864,935.00	6,219,616.16			1,638,787.91		-33,329,484.27	47,393,854.80	72,864,935.00	6,219,616.16			1,638,787.91		-26,230,607.82	54,492,731.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683,621.00	731,624,457.59			3,197,106.63		62,103,443.90	849,608,629.12							-7,098,876.45	-7,098,876.45
（一）净利润							65,300,550.53	65,300,550.53							-7,098,876.45	-7,098,876.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5,300,550.53	65,300,550.53							-7,098,876.45	-7,098,876.4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683,621.00	731,624,457.59						784,308,078.5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2,683,621.00	728,614,479.00						781,298,1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09,978.59						3,009,978.59								
(四) 利润分配					3,197,106.63		-3,197,106.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7,106.63		-3,197,106.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548,556.00	737,844,073.75			4,835,894.54		28,773,959.63	897,002,483.92	72,864,935.00	6,219,616.16			1,638,787.91		-33,329,484.27	47,393,854.80

三、财务附注

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历史沿革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德发展”),金德发展前身系 1984 年由株洲市劳动服务公司与其他企事业单位的劳动服务公司等单位采取集资入股、联合经营形式筹建的经济实体。曾先后使用过“江南联营贸易中心”、“庆云大厦”等名称。

1987 年 1 月经株洲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批准,规范为“株洲庆云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7 月更名为“株洲庆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1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2 年 6 月因大股东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82 号)核准,金德发展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将其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转让给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王集团”),同时核准金德发展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 52,683,621 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西王集团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 72,864,935.00 元,股份总数 72,864,935 股(每股面值 1 元),本次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2,683,621 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548,556.00 元,股份总数变更为 125,548,556 股。本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0)2-29 号验资报告。本次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后,西王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41.96%的股份,通过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0.12%的股份,成为本公司之母公司。

2011 年 1 月 31 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金德发展更名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2 月 23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由“金德发展”变更为“西王食品”,公司证券代码仍为 000639。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000046140;注册

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1.2 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食品加工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食用油、结晶葡萄糖、果葡糖、果糖、玉米淀粉、糊精、高麦芽糖浆、低聚糖、啤酒糖浆、淀粉糖系列产品、奶精、黄粉、胚芽、纤维、粗蛋白、赖氨酸、谷氨酸、氨基酸、谷氨酸钠、味精、果葡糖浆、高果糖浆、山梨醇、变性淀粉、植脂末、塑料制品；销售蔗糖、白酒、饲料及饲料原料、各类食用油、副食、小食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出口本企业生产的产品。（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许可项目在许可期限内有效）

1.3 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小包装玉米油、散装玉米油。

附注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2.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1 本公司向西王集团定向发行股份，换取其持有的西王食品 100% 股权，从而控股合并西王食品。鉴于合并完成后，本公司已无业务且为西王食品原股东西王集团所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有关反向购买之解释，本次企业合并构成反向购买。

2.1.2 本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实施完毕，自 2010 年 12 月 28 日起，本公司以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为主体持续经营，本公司财务报表系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之延续。

2.1.3 合并财务报表中，被合并方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按合并前的账面价值确认和计量；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和计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西王食品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权益性工具数量反映的是本公司合并前的股本和本次向西王集团发行的股份之和，权益性工具金额反映的是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的的资本金额。

2.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系按附注 2.1 所述编制基础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等信息。

2.3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计入合并成本。

2.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了抵销；对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母

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2.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2.8.1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2.9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2.9.1 金融工具的分类方法

公司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9.2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0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1) 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力转移给另一方；

(2)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虽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对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则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代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之和。

2.11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在回购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13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具

体方法分别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14 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应收账款坏账的确认标准、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2.14.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根据本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2.14.2 坏账准备核算办法

对公司的坏账准备，采用备抵法核算。

2.14.2.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年末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14.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组合的确定依据：

账龄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	---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	账龄分析法	
2.14.3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时，按以下标准计提：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50%-100%	50%-100%

注：本公司对应收母公司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15 存货核算方法

2.15.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材料采购等。

2.15.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15.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 产成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

若已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回升或处置该项存货，则相应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2.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2.15.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摊销。

2.16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2.16.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16.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其中：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单位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按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跟公司不一致的，按

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16.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2.16.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7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2.17.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7.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消防设备、其他设备等。

2.17.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17.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0	4	19.20-2.40
机器设备	5-15	4	19.20-6.40
运输设备	8	4	12.00
消防设备	5	4	19.20
其他设备	5	4	19.20

2.17.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

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18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2.18.1 在建工程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房屋建筑物建造工程、机器设备安装工程、机器设备维修工程及其他工程。

2.18.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与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和外币折算差额，在该项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计入该项资产成本。

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8.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9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资本化期间、暂停资本化期间以及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资本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资本化。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计算确定。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20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2.20.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公司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活动;包括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以及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

本公司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支出。包括: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支出;含新技术的工具、夹具、模具和冲模的设计支出;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支出;新的或改造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所选定的替代品的的设计、建造和测试支出等。开发阶段支出除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并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可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

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0.2 无形资产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摊销年限如下：

(1)法律有规定的按法律规定年限摊销；合同有规定的按合同规定年限摊销；法律、合同两者均有规定的按其中较短年限摊销。

(2)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摊销。

2.20.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2 应付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职工薪酬，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

2.23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则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4 收入确认原则

2.24.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24.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24.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的类型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当期费用或者损失且按照固定定额标准取得的,按应收金额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否则按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费用或者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于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资产和递延收益;将政府补助用于资产的构建时,通过“在建工程”、“研发支出”等科目归集,资产完成后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从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在使用期限内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26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1)本公司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应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若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则转回减记的金额。

2.27 利润分配

本公司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和比例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向投资者分配股利。

附注 3、税项

3.1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胚芽粕销售收入除外)	13%、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和营业税之和	5%,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和营业税之和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和营业税之和	1%, 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30%的余值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25%

注 1: 本公司玉米油业务销售收入按 13%计交销项税额; 其他销售收入(除胚芽粕销售收入外)按 17%计交销项税额。

注 2: 本公司之孙公司香港西王粮油有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6.5%; 除企业所得税外, 无其他税负。

3.2 税收优惠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2009 年 10 月 28 日《关于认定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等 140 家企业为 2009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鲁科高字〔2009〕157 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山东省 2009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有效期 3 年。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 (即 2009 年、2010 年、2011 年), 企业所得税按 15%的比例计交。

附注 4、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4.1 子公司情况

4.1.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年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浙江金德阀门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	制造业	RMB4,000 万元	管件阀门的生产、销售	RMB3,600.00 万元		90%	90%	否
株洲金德酒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	住宿和餐饮业	RMB4,922.48 万元	餐饮、住宿等	RMB4,922.48 万元		100%	100%	否

4.1.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孙公司

子孙公司全称	子孙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年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东省邹平县	制造	RMB38,000 万元	生产销售玉米油	RMB38,000 万元		100%	100%	是
香港西王粮油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香港	贸易	HKD1,000 元	出口食用油	RMB 876.17 元		100%	100%	是
西王粮油（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北京市	贸易	RMB1,000 万元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RMB1,000 万元		100%	100%	是

4.2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情况

子孙公司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备注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688,161,391.94	83,734,975.80	购买
香港西王粮油有限公司	-3,897,004.24	-3,965,535.01	购买
西王粮油（北京）有限公司	9,826,471.39	-173,528.61	购买

4.3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本年净利润
浙江金德阀门有限公司	124,322,879.27	-1,149,514.28
株洲金德酒店有限公司	47,617,822.92	-1,553,052.33

4.4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1)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重组完成后，原上市公司的所有资产和负债已全部出售，已无任何业务。

(2)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以金德发展向西王集团定向发行股份的公允价值确定。

(3) 确认的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计算方法

本次合并未产生商誉或当期损益。

4.5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包含了在境外经营实体香港西王粮油有限公司，其财务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的处理方法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港币:人民币=1:0.8509)，所有者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港币：人民币≈1:0.8657）；

(3) 按照上述(1)、(2)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单独列示。

附注 5、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1,088.46	1.00	11,088.46	54,215.93	1.00	54,215.93
小 计			11,088.46			54,215.9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57,179,238.35	1.00	157,179,238.35	3,573,627.80	1.00	3,573,627.80
美元	12,691.61	6.6227	83,962.06	0.10	6.8282	0.68
港币	3,095,132.10	0.8509	2,633,740.76			
小 计			159,896,941.17			3,573,628.4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00,000,000.00	1.00	300,000,000.00
小 计						300,000,000.00
合 计			159,908,029.63			303,627,844.41

5.1.1 货币资金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47.33%，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5.1.2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抵押、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或存在潜在回

收风险的款项。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352,416.00	76,446,227.61
合 计	1,352,416.00	76,446,227.61

5.2.2 年末无已贴现或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情况。

5.2.3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票据。

5.2.4 应收票据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98.23%，主要系年初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或背书转让所致。

5.3 应收账款

5.3.1 应收账款类别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903,088.28	100.00%	699,030.88	1%	31,059,178.70	100.00%	314,146.94	1%-1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9,903,088.28	100.00%	699,030.88		31,059,178.70	100.00%	314,146.94	

5.3.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9,903,088.28	100.00%	699,030.88	1%	31,019,677.02	99.87%	310,196.77	1%
1年至2年(含2年)					39,501.68	0.13%	3,950.17	10%
合 计	69,903,088.28	100.00%	699,030.88	1%	31,059,178.70	100.00%	314,146.94	

5.3.3 年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
------	--------	------	----	--------

				额的比例
沈丘县占良日杂部	非关联方	15,891,600.00	1 年以内	22.73%
广东鹰唛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29,630.00	1 年以内	13.92%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45,836.40	1 年以内	7.22%
苏果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6,245.98	1 年以内	4.77%
福建华仁油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0,275.60	1 年以内	2.76%
合 计		35,933,587.98		51.40%

5.3.4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5.3.5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5.3.6 应收账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25 倍，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以及本公司为扩大小包装玉米油市场占有率而调整对部分信用良好客户的赊销政策所致。

5.4 预付款项

5.4.1 预付款项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6,271,623.34	97.77%	139,132,478.51	98.34%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60,359.12	1.36%	2,342,897.60	1.6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79,161.90	0.87%		
合 计	78,011,144.36	100.00%	141,475,376.11	100.00%

5.4.2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欠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843,323.24	一年以内	原材料款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710,030.20	一年以内	原材料款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4,886.00	一年以内	原材料款
山东西王淀粉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836,988.58	一年以内	原材料款
滨州金汇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9,853.80	一年以内	原材料款
合 计		39,285,081.82		

5.4.3 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12,843,323.24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11,710,030.20	
合 计	24,553,353.44	

5.4.4 年末预付款项其他情况

- (1)年末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预付款项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44.86%，主要系收回上年预付山东西王淀粉有限公司款项所致。

5.5 其他应收款

5.5.1 其他应收款类别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621,200.78	96.98%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61,252.86	93.88%	127,848.63	1%-10%	4,169,184.90	2.70%	86,508.25	1%-1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2,314.23	6.12%			495,995.96	0.32%		
合 计	5,923,567.09	100.00%	127,848.63		154,286,381.64	100.00%	86,508.25	

5.5.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58,629.54	80.33%	47,586.30	1%	3,671,224.90	2.38%	36,712.25	1%
1年至2年（含2年）	802,623.32	13.55%	80,262.33	10%	497,960.00	0.32%	49,796.00	10%
合 计	5,561,252.86	93.88%	127,848.63		4,169,184.90	2.70%	86,508.25	

5.5.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单独计提理由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62,314.23		不存在坏账风险
合 计		362,314.23		

5.5.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赖珍英	非关联方	956,326.00	1年以内	16.14%
邹平县西王运输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年	6.75%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62,314.23	1年以内	6.12%
李辉	非关联方	336,807.50	1年以内	5.69%
徐长青	非关联方	302,492.46	1年以内	5.11%

合 计	2,357,940.19	39.81%
-----	--------------	--------

5.5.5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362,314.23 元，占年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6.12%，系 2010 年 12 月 28 日资产交割时本公司为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代垫的税金，已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收回。

5.5.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5.7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5.8 其他应收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96.16%，主要系本公司于本年收回年初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所致。

5.6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5.6.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270,032.74		34,270,032.74	31,998,123.65		31,998,123.65
在产品	12,999,926.02		12,999,926.02	3,487,647.56		3,487,647.56
库存商品	124,242,217.10		124,242,217.10	36,965,500.89	170,472.69	36,795,028.20
低值易耗品				303,241.91		303,241.91
自制半成品	3,659,531.40		3,659,531.40	11,247,996.24		11,247,996.24
材料采购	1,263,478.53		1,263,478.53	863,931.49		863,931.49
合 计	176,435,185.79		176,435,185.79	84,866,441.74	170,472.69	84,695,969.05

5.6.1.1 本公司年末存货中，价值人民币 21,058,800.00 元的玉米油因借款原因已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5.6.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70,472.69			170,472.69	
合 计	170,472.69			170,472.69	

5.6.3 存货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08 倍，主要系本公司西王工业园二区精炼一厂及西王工业园一区毛油三厂已建成投产，生产能力大增，为扩大春节期间销售增加产成品储备所致。

5.7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6,612,154.37	46,685,130.04			333,297,284.41
房屋及建筑物	87,662,096.59	24,520,378.16			112,182,474.75
机器设备	197,577,498.17	20,441,815.60			218,019,313.77
运输设备	650,586.91	726,074.71			1,376,661.62
消防设备	44,309.00				44,309.00
其他设备	677,663.70	996,861.57			1,674,525.27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364,670.08		15,474,494.45		34,839,164.53
房屋及建筑物	2,863,788.35		2,618,134.13		5,481,922.48
机器设备	16,182,222.02		12,543,172.11		28,725,394.13
运输设备	31,079.03		100,688.83		131,767.86
消防设备	12,761.10		7,798.45		20,559.55
其他设备	274,819.58		204,700.93		479,520.5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7,247,484.29				298,458,119.88
房屋及建筑物	84,798,308.24				106,700,552.27
机器设备	181,395,276.15				189,293,919.64
运输设备	619,507.88				1,244,893.76
消防设备	31,547.90				23,749.45
其他设备	402,844.12				1,195,004.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消防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7,247,484.29				298,458,119.88
房屋及建筑物	84,798,308.24				106,700,552.27
机器设备	181,395,276.15				189,293,919.64
运输设备	619,507.88				1,244,893.76
消防设备	31,547.90				23,749.45
其他设备	402,844.12				1,195,004.76

5.7.1 本年度折旧额为 15,474,494.45 元。

5.7.2 本年固定资产增加额中，由在建工程-油脂三厂项目完工转入 39,874,627.65 元；其他车间技改项目完工转入 5,191,256.28 元。

5.7.3 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赁租入、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暂时闲置、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无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

5.8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油脂一厂技改项目				241,937.52		241,937.52
油脂二厂技改项目				632,235.20		632,235.20
油脂三厂项目				31,079,909.56		31,079,909.56
二园后勤项目				365,908.00		365,908.00
小包装技改工程						
二园精炼一厂				32,079.62		32,079.62
二园精炼二厂						
合 计				32,352,069.90		32,352,069.90

5.8.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年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年末数
油脂一厂 技改项目	241,937.52	439,367.77	681,305.29			项目 已完 工				自有 资金	
油脂二厂 技改项目	632,235.20	1,866,005.77	2,498,240.97			项目 已完 工				自有 资金	
油脂三厂 项目	31,079,909.56	8,794,718.09	39,874,627.65			项目 已完 工				自有 资金	
二园后勤 项目	365,908.00	171,509.00	537,417.00			项目 已完 工				自有 资金	
小包装技 改工程		1,292,651.26	1,292,651.26			项目 已完 工				自有 资金	
二园精炼 一厂	32,079.62	121,682.34	153,761.96			项目 已完 工				自有 资金	
二园精炼 二厂		27,879.80	27,879.80			项目 已完 工				自有 资金	

合 计	32,352,069.90	12,713,814.03	45,065,883.93						
-----	---------------	---------------	---------------	--	--	--	--	--	--

5.9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原价合计	112,209,200.00			112,209,200.00
(1) 土地使用权	112,209,200.00			112,209,200.00
2、累计摊销额合计	2,444,007.07	2,284,374.62		4,728,381.69
(1) 土地使用权	2,444,007.07	2,284,374.62		4,728,381.69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9,765,192.93			107,480,818.31
(1) 土地使用权	109,765,192.93			107,480,818.31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 土地使用权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9,765,192.93			107,480,818.31
(1) 土地使用权	109,765,192.93			107,480,818.31

5.9.1 本年度摊销额为 2,284,374.62 元。

5.9.2 年末无形资产中无用于抵押或担保及所有权受限等情况。

5.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摊销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广告费		5,000,000.00	2,083,333.33		2,916,666.67
合 计		5,000,000.00	2,083,333.33		2,916,666.67

注：本年增加的广告费系支付给北京恒立弘源文化艺术中心为“西王牌玉米胚芽油”进行广告创意、策划及广告片制作费用，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为 2 年，自 2010 年 3 月 1 日-2012 年 2 月 29 日止，本公司自 2010 年 3 月开始摊销。

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4,854.63	47,122.04
存货跌价准备		25,570.90
合 计	104,854.63	72,692.94

5.11.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明细	金额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99,030.88	314,146.94
存货跌价准备		170,472.69
合 计	699,030.88	484,619.63

5.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400,655.19	426,224.32			826,879.51
2、存货跌价准备	170,472.69			170,472.6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1、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商誉减值准备					
14、其 他					
合 计	571,127.88	426,224.32		170,472.69	826,879.51

5.13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320,000,000.00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320,000,000.00

5.13.1 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5.13.2 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向中国光大银行青岛城阳支行借入一年期借款 2,0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以价值人民币 21,058,800.00 元的玉米油质押，该质押合同由中海山东物流有限公司提供动产质押担保并承担质物的监管责任。

5.13.3 短期借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300,000,000.00 元，系提前还款所致。

5.14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7,000,000.00
合 计		77,000,000.00

5.14.1 年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

关联方票据。

5.14.2 应付票据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系本年度到期承兑所致。

5.15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220,988.26	58,279,147.92
1-2 年 (含 2 年)	1,388,610.84	92,351.21
2-3 年 (含 3 年)	91,688.16	
合 计	35,701,287.26	58,371,499.13

5.15.1 年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15.2 年末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工程款 2,510,700.74 元。

5.15.3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5.15.4 应付账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38.84%，主要系本年支付年初工程款所致。

5.16 预收款项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12,951.79	10,625,880.59
1-2 年 (含 2 年)	570,616.45	70,634.31
2-3 年 (含 3 年)	1,086.80	
合 计	30,584,655.04	10,696,514.90

5.16.1 年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5.16.2 预收款项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86 倍，系预收经销商订货款增加所致。

5.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94,582.94	16,075,524.16	14,874,134.77	4,395,972.33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144,541.03	3,015,359.65	3,060,615.42	99,285.26
(4) 工会经费		500,688.96		500,688.96
(5) 教育经费				
(6) 其 他				
合 计	3,339,123.97	19,591,572.77	17,934,750.19	4,995,946.55

5.17.1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年末应付职工薪酬预计 2011 年

1-2 月份发放。

5.18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9,512,843.35	-4,920,616.85
营业税	650,677.97	2,396,686.93
城建税	75,454.17	319,193.02
土地增值税	955,130.24	
土地使用税	193,305.36	217,545.36
房产税	182,899.49	137,240.98
企业所得税	17,788,272.37	-878,537.30
个人所得税	30,295.52	7,580.29
教育费附加	37,464.37	191,515.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741.51	63,838.60
其他税费	65,897.08	18,005.17
合 计	482,294.73	-2,447,547.99

5.18.1 应交税费计交标准见附注 3。

5.18.2 应交税费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2,929,842.72 元，主要系本年度重大资产出售应交所得税及未认证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5.19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借款利息		679,125.00

5.20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数	未支付原因
法人股东	236,831.69	股东未领取
公司上市前未付股利	1,142,658.38	股东未领取
合 计	1,379,490.07	

注：本公司上市前股东变动频繁，公司上市前分配的部分股利一直无股东领取。

5.2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1,587,862.32	13,587,155.64
1-2 年（含 2 年）	1,044,951.10	43,130.20
2-3 年（含 3 年）	24,748.20	
合 计	2,657,561.62	13,630,285.84

5.21.1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

位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27,499.95 元。

5.21.2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款项 44,900.17 元。

5.21.3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5.21.4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80.50%，主要系清结关联方往来款所致。

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0

注：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减少系本年偿还借款所致。

5.23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45,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合 计		75,000,000.00

注：年末长期借款比年初减少系本年偿还借款所致。

5.24 股本

5.24.1 股本以数量方式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37,947	20.91%	52,683,621			845	52,684,466	67,922,413	54.1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237,947	20.91%	52,683,621			845	52,684,466	67,922,413	54.1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5,235,412	20.91%	52,683,621				52,683,621	67,919,033	54.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35	0.00%				845	845	3,38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626,988	79.09%				-845	-845	57,626,143	45.90%
1.人民币普通股	57,626,988	79.09%				-845	-845	57,626,143	45.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2,864,935	100.00%	52,683,621				52,683,621	125,548,556	100.00%

注：本公司股本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验（2010）2-29 号验资报告验证。

5.24.2 股本以金额方式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金额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5.25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1,564,434.00	115,704,383.92		237,268,817.92
合计	121,564,434.00	115,704,383.92		237,268,817.92

注：资本公积本年增加数系本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致。

5.26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279,432.76	8,397,703.52		18,677,136.28
任意盈余公积	5,139,716.37			5,139,716.37
合计	15,419,149.13	8,397,703.52		23,816,852.65

5.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年初未分配利润	87,375,178.41	27,766,726.00
加：本年净利润	83,734,975.80	70,127,591.07
可供分配的利润	171,110,154.21	97,894,317.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97,703.52	7,012,759.1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506,379.5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2,712,450.69	87,375,178.41

5.2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28.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构成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1,202,895,618.90	1,006,504,629.57
营业成本	979,537,738.05	856,056,856.09

5.28.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食品加工	1,202,895,618.90	979,537,738.05	1,006,504,629.57	856,056,856.09
合 计	1,202,895,618.90	979,537,738.05	1,006,504,629.57	856,056,856.09

5.28.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小包装玉米油	486,647,889.71	353,642,789.63	184,497,510.33	129,497,759.81
散装玉米油	501,432,826.74	442,684,145.72	438,235,289.98	386,655,939.33
胚芽粕	188,940,014.73	178,366,244.36	130,536,393.63	125,814,268.11
糊精			234,732,905.32	207,393,269.97
其他	25,874,887.72	4,844,558.34	18,502,530.31	6,695,618.87
合 计	1,202,895,618.90	979,537,738.05	1,006,504,629.57	856,056,856.09

注：本年度无糊精业务收入，系糊精业务相关资产已于上年末转让给本公司之母公司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所致。

5.28.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542,383,153.34	435,025,326.68	263,323,390.41	211,636,441.69
华南地区	108,230,648.40	85,819,028.58	193,636,874.79	172,132,701.29
华中地区	176,285,728.91	147,882,786.74	156,701,864.83	138,044,936.46
华北地区	304,732,123.82	250,741,751.00	215,780,069.05	182,851,682.23
东北地区	11,722,672.57	9,618,263.31	16,431,303.37	14,517,528.90
西北地区	10,292,489.32	8,579,894.73	91,035,887.50	80,217,309.68
西南地区	43,154,495.52	36,511,006.27	58,748,345.57	46,184,014.99
出口销售	6,094,307.02	5,359,680.74	10,846,894.05	10,472,240.85
合 计	1,202,895,618.90	979,537,738.05	1,006,504,629.57	856,056,856.09

5.28.5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金拓天油茶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8,435,180.62	3.20%

沈丘县占良日杂部	30,721,264.25	2.55%
重庆润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7,347,117.39	2.27%
山东四方嘉会商贸有限公司	25,560,779.27	2.12%
益海嘉里（武汉）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20,904,861.77	1.74%
合 计	142,969,203.30	11.88%

5.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40,280.75	见附注 3
城建税	1,056,686.68	1,335,597.65	见附注 3
教育费附加	634,012.01	801,358.58	见附注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1,337.34	267,119.53	见附注 3
合 计	1,902,036.03	3,044,356.51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数较上年数减少 37.52%，主要系上年度资产转让及资金占用费收入计提营业税及附加等增加所致。

5.30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及工资性补贴	30,581,916.23	13,296,700.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83,333.33	
物料消耗费用	517,373.33	169,291.69
办公会议印刷书报费用	227,535.50	226,317.64
交通差旅费	7,448,433.97	3,465,155.52
业务招待费	641,351.30	205,269.4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2,295,696.58	11,630,330.06
租赁费	2,948,672.09	864,590.00
运输装卸费	4,394,833.66	15,556,169.17
其他	750,020.94	702,853.07
合 计	91,889,166.93	46,116,676.61

5.30.1 销售费用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99.25%，主要系本公司为进一步提升“西王牌”小包装玉米油产品知名度、扩大市场占有率而加大广告投入所致。

5.3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及工资性补贴	10,290,624.65	4,935,489.71

折旧费	1,232,232.03	899,562.03
无形资产摊销	2,284,374.62	2,582,951.26
物料消耗费用	1,298,788.80	181,737.13
办公会议印刷书报费用	851,888.43	833,464.19
交通差旅费	260,725.48	77,210.50
业务招待费	730,983.90	577,773.83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74,534.48	110,931.00
租赁费	100,640.00	79,638.00
咨询费	444,240.00	332,967.80
办公车辆费用	207,567.04	270,877.29
房产土地车船等税金	2,131,611.91	2,182,709.08
其他费用	306,053.61	117,535.55
合 计	20,414,264.95	13,182,847.37

5.31.1 管理费用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54.85%，主要系本年员工人数增加及工资标准提高所致。

5.32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1,526,147.50	18,470,630.00
减：利息收入	3,022,678.37	604,532.06
减：资金占用费收入		12,805,614.97
汇兑损失	187,636.54	45,830.46
减：汇兑收益	88,680.87	
其它	655,985.80	106,808.64
合 计	9,258,410.60	5,213,122.07

注：财务费用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77.60%，主要系本期已收回上年末关联方占用资金，资金占用费收入减少所致。

5.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坏账损失	426,224.32	177,216.61
(2)存货跌价损失		170,472.69
合 计	426,224.32	347,689.30

5.3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	-----	-----	-------------

			金额(扣除所得税影响额)
补贴收入	100,000.00		85,000.00
其他	69,302.98	125,617.89	58,907.53
合 计	169,302.98	125,617.89	143,907.53

5.34.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8 日收到邹平财政局营销创新奖励款 100,000.00 元。

5.34.2 营业外收入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34.78%，主要系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5.3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扣除所得税影响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7,456.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7,456.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00.00		170,000.00
税收滞纳金、罚款		15,532.15	
其他	724.74		616.03
合 计	200,724.74	72,988.15	170,616.03

注：营业外支出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1.75 倍，主要系本公司于本年度向“中国红十字基金会”捐款 200,000.00 元所致。

5.36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733,542.15	12,490,822.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161.69	-22,702.23
合 计	15,701,380.46	12,468,120.29

5.3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94	1.5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99	1.5899

5.37.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3,734,975.80	70,127,591.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6,708.50	10,927,178.18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83,761,684.30	59,200,412.89
期初股份总数	4	52,683,621	52,683,621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合并日至期末法律上母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数	6	125,548,55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7/11$ $-8*9/11-10$	52,683,621	52,683,621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1.5894	1.331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1.5899	1.1237

5.37.2 2010 年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之规定,发生反向购买的当期,按照下述方法确定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自当期期初至购买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应假定为在该项合并中法律上母公司(即“本公司”)向法律上子公司(即“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发行的普通股数量,即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的 52,683,621 股。

(2)自购买日至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为法律上母公司(即“本公司”)实际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即 125,548,556 股。

(3) 2010 年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 $=52,683,621*12/12+125,548,556*0/12=52,683,621$ 股。

5.37.3 比较期间即 2009 年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之规定,反向购买后对外提供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其比较前期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基本每股收益,应以法律上子公司的每一比较报表期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损益除以在反向购买中法律上母公司向法律上子公司股东发行的普通股股数计算确定。则 2009 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即为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向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的 52,683,621 股。

5.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 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 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 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654.6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67,654.60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67,654.60	

5.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数
收到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4,084,640.83
收到保证金及押金	650,000.00
收到其他	433,173.41
合 计	5,167,814.24

5.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数
支付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8,983,771.06
支付办公会议费、业务招待费、交通差旅费等	10,160,918.58
支付运输装卸费用	4,394,833.66
支付租赁费	3,049,312.09
支付物料消耗费	1,816,162.13
支付其他	3,978,654.13

合计	72,383,651.65
----	---------------

5.4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 目	本年数
收到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还款	698,855,321.01
收到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还款	391,065.97
合 计	699,246,386.98

5.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数
收到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2,805,000.00
收到重大资产重组对价款	133,274,391.83
合 计	136,079,391.83

5.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年数
支付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567,186,182.46
支付山东西王进出口有限公司往来款	1,773,069.62
合 计	568,959,252.08

5.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数
银行借款融资费用	530,000.00
合 计	530,000.00

5.45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734,975.80	70,127,591.0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6,224.32	347,689.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474,494.45	15,858,997.04
无形资产摊销	2,284,374.62	2,582,951.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83,3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50,103.17	5,710,845.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61.69	-22,702.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568,744.05	-60,407,856.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97,813.02	-50,609,092.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53,979.07	33,309,309.23
其他	67,65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72,046.64	16,897,731.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9,908,029.63	303,627,844.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3,627,844.41	56,704,468.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719,814.78	246,923,375.81

5.4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088.46	54,215.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896,941.17	3,573,628.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908,029.63	303,627,844.41

附注 6、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6.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邹平县	RMB20 亿元	41.96%	52.08%	综合	16720307-X

(2) 本公司之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母公司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RMB20 亿元			RMB20 亿元

(3) 本公司的母公司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母公司名称	年初数	比例	本年增加(减少)	年末数	比例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52,683,621	52,683,621	41.96%

王勇先生系本公司之最终控制人。

6.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639381-X
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9686739-X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639380-1
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9442298-7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637436-0
邹平县范公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544328-X
西王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西王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阿飞亚西王国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荣华国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86165
永华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181476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345140-5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3169123-9
山东西王功能糖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8483543-8
海盛国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155865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6099484-5
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7050493-7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748876-5
邹平县盛唐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7920324-1
山东西王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8828973-7
山东西王酵母有限公司	董事长系西王集团关键管理人员之近亲属	76188174-6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董事系西王集团之关键管理人员	75085976-2

注：因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邹平县范公酒业营销有限公司、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西王糖业（香港）有限公司、西王国际（韩国）有限公司因变更、注销等原因，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公司与本公司不再构成关联方关系。

6.3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度		上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玉米胚芽	市场价	17,214.02	20.68%	13,794.48	25.15%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玉米胚芽	市场价	11,452.54	13.76%	9,543.77	17.40%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辅料	市场价			88.20	2.58%
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辅料	市场价			32.56	0.95%
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酒水	市场价	15.80	100.00%		
山东西王酵母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辅料	市场价	75.01	0.98%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污水处理	市场价	33.55	100.00%	42.27	100.00%

(2)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度		上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糊精	市场价			3,609.42	15.38%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胚芽粕	市场价			277.82	2.13%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一级油	市场价	0.34	0.0007%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241.99	0.50%	87.34	0.47%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89.29	0.18%	99.95	0.54%
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25.76	0.05%	42.98	0.23%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53.24	0.11%	27.29	0.15%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20.77	0.04%	98.00	0.53%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22.88	0.05%		
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13.67	0.03%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14.78	0.03%		
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13.00	0.03%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12.54	0.03%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10.71	0.02%		
山东西王功能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5.66	0.01%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小包装玉米油	市场价	3.81	0.01%	3.97	0.02%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果糖	市场价	1.61	0.06%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果糖	市场价	1.48	0.06%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果糖	市场价	0.92	0.04%	3.29	0.18%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果糖	市场价	0.41	0.02%		
------------	------	----	-----	------	-------	--	--

(3)购买、转让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度		上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 交易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 类交易比例(%)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糊精业务资产	转让资产	账面价值			12,204.60	100%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西韦村土地使用权	购买资产	评估价			1,674.90	100%

注 1: 为进一步做大、做强、做精公司主业玉米油业务,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将所属糊精业务相关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价值全部转让给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其交易价格为 122,045,976.47 元。该笔款项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已经收回。

注 2: 西王工业园一区-西韦村土地使用权系 2009 年 3 月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购买, 其交易价格为山东鉴鑫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成本法评估之评估价格(鲁鉴鑫评报字【2009】第 15 号)。西韦村土地使用权面积 37,220 平米, 评估价值 16,749,000.00 元。

(4)提供担保及保证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毕	备注
1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	2009.04.30	2010.04.30	是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2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王勇	本公司	10,000.00	2009.11.25	2010.11.25	是	农发行邹平支行
3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2,000.00	2009.06.30	2010.06.30	是	建设银行邹平支行
4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王勇	本公司	4,500.00	2009.03.27	2011.03.27	是	华夏银行济南分行
5	本公司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	2009.06.08	2010.06.08	是	华夏银行济南分行和平路支行

注 1: 本公司对西王集团的 7,500 万元贷款担保因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提前还款已经解除。

注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王勇为本公司的提供的贷款担保全部解除。

(5) 提供资金

本公司和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相互提供资金, 其中: 2009 年度已按资金实际占用天数和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了资金占用费; 因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已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前归还了所欠本公司款项, 依据协议, 本公司未向其计收 2010 年度之资金占用费。报告期本公司和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相互提供资金、计收资金占用费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累计提供资金	收取资金占用费	累计提供资金	收取资金占用费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633,258,764.89		662,766,634.46	3,799,344.54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5,509.44		40,403,526.00	349,133.13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2,509,858.96		6,950,320.10	-52,413.54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426,306.81		4,673,278.57	13,478.40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140,467.32		1,309,410.00	9,597.29
山东西王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31,689.62		83,386.01	-273,069.62
合 计	646,562,597.04		716,186,555.14	3,846,070.20

(6)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0 年及 2009 年度, 本公司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特殊待遇及有价证券等)总额分别为 153.50 万元、86.20 万元。

6.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会计科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2,314.23	145,536,559.95
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84,640.83
山东范公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87,700.00
山东西王功能糖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8.00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1,065.97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预付款项	11,710,030.20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预付款项	12,843,323.24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付票据		47,000,000.00
山东西王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付账款		6,558,340.33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付账款		4,653,495.57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付账款		200,000.00
山东西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付账款		59,100.00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董事系西王集团之关键管理人员	应付账款	2,510,700.74	12,188,514.73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付款		247,187.88
山东西王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付款		926,929.74
山东西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付款	44,900.17	10,076,589.79
山东西王钢结构有限公司	董事系西王集团之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应付款		35,811.15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付款	27,499.95	

附注 7、或有事项

2010 年 8 月 17 日，湖北宏凯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向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本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供货义务，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双倍返还定金 3,635,000.00 元；返还货款 2,181,000.00 元；支付利息 101,961.75 元；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1 年 1 月 10 日，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滨中商初字第 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返还湖北宏凯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货款 3,998,500.00 元及利息；承担诉讼费用 36,875.00 元。湖北宏凯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已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

鉴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承诺：“如因宏凯工贸诉讼事宜导致西王食品遭受损失时，西王集团对西王食品的该等损失进行现金补偿”。预计该项诉讼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附注 8、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予披露的承诺事项。

附注 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建 15 万吨玉米油精炼生产线和精炼油仓库一座，预计总投资 39,0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预计 3,000.00 万元），预计完工时间 2012 年 3 月。该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拟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拟使用银行贷款 24,000.00 万元。该议案已经 2010 年 1 月 30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2、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提前偿还光大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2,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本公司价值约 21,058,800.00 元的玉米油已解除质押。

3、2011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之母公司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第二大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因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2,683,621 股、12,700,000 股质押给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后股份总额的 52.08%。

附注 10、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10.1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的说明

10.1.1 2010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该等议案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经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同意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向西王集团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及向西王集团定向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具体方案如下：

(1) 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作价

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0]第 P018 号评估报告，置入资产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78,129.81 万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0]第 79 号评估报告，置出资产评估值为 13,179.44 万元。经双方协商，以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基准日评估值作为作价依据。置出资产出售价格为 13,179.44 万元，西王集团以现金支付对价。置入资产价格为 78,129.81 万元，本公司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 5,268.36 万股，作为购买西王集团合法持有的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对价，确定的发行价格为 14.83 元/股。

(2) 本公司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0 年 2 月 4 日）前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的股票交易均价（每股 14.83 元）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2,683,621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西王集团承诺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九条的规定，对于认

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期间损益的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的相关期间，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产生的利润归上市公司享有，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如置出资产产生亏损，该等亏损由西王集团以现金方式补足。

10.1.2 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的批准情况

(1) 2010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等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有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0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3) 2010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关于申请批准发行对象——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议案。

(4) 2010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5) 2010 年 12 月 2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882 号文核准了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西王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方案。

10.1.3 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1) 2010 年 12 月 24 日，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省邹平县工商行政管

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西王集团将其持有的 100% 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2) 2010 年 12 月 28 日，金德发展向西王集团交割了其截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止的全部资产、负债，西王集团接收了交割的资产、负债及相关业务。

(3) 201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登记证明》，因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而向西王集团非公开发行的 52,683,621 股限售流通股已完成证券登记。

(4) 2011 年 1 月 31 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 2011 年 2 月 23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西王食品”，公司证券代码仍为 000639。

10.1.4 本次交易事项的账务处理

(1) 账务处理原则

本次合并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但被购买的上市公司（金德发展）的资产、负债已全部置出且已无任何业务。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得确认商誉或确认计入当期损益”的规定，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已按照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

(2) 会计上购买方的认定

本次合并完成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由西王食品所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条、《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2008）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中西王食品为会计上的购买方。

(3) 购买日的确定

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10 年 12 月 28 日，理由如下：

a. 2010 年 12 月 21 日，本次交易方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b. 2010 年 12 月 24 日，置入资产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c. 2010 年 12 月 28 日，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均已交割完毕。

10.1.5 重组期间的损益分配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9 月 10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湖南金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交易双方约定重组期间的损益分配如下：

(1)自评估基准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下同）至交割基准日（交割完成日为 2010 年 12 月 28 日，下同），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产生的利润归上市公司享有，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如置出资产产生亏损，该等亏损由西王集团以现金方式补足。

(2)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置出资产（原金德发展的全部资产及负债）2010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11 月 30 日(交割日基准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959,150.87 元，由本公司之第二大股东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即西王集团之全资子公司)以截止 2010 年 12 月 28 日应收本公司的债权 3,009,978.59 元予以补偿。

(3)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置入资产（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2010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3,734,975.80 元，其中 2010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11 月 30 日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5,269,659.40 元。

10.2 2010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2010 年度，西王食品合并盈利预测金额为 8,101.42 万元，实际盈利 8,373.50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的 103.36%。

附注 11、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1.1 其他应收款

11.1.1 其他应收款类别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051.42	96.58%	1,270.51	1%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362,314.23	100.00%			4,500.00	3.42%	4,250.00	50-100%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62,314.23	100.00%			131,551.42	100.00%	5,520.51	

11.1.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7,051.42	96.58%	1,270.51	1%
合 计					127,051.42	96.58%	1,270.51	1%

11.1.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单独计提理由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62,314.23		不存在坏账风险
合 计		362,314.23		

11.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62,314.23	1年以内	100.00%
合 计		362,314.23		100.00%

11.1.5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362,314.23 元，占年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100%，系 2010 年 12 月 28 日资产交割时本公司为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代垫的税金，已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收回。

11.1.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11.1.7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11.2 长期股权投资

11.2.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对子公司投资	781,298,100.00	84,852,297.37
合 计	781,298,100.00	84,852,297.37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781,298,100.00	84,852,297.37

11.2.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	------	------	-----	------	-----

浙江金德阀门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627,425.52	35,627,425.52	-35,627,425.52	
株洲金德酒店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224,871.85	49,224,871.85	-49,224,871.85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781,298,100.00		781,298,100.00	781,298,100.00
合 计		866,150,397.37	84,852,297.37	696,445,802.63	781,298,1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 备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 利
浙江金德阀门有限公司	90%	90%				
株洲金德酒店有限公司	100%	100%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100%	100%				

注：本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变动系本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实施完毕所致，详见附注 10。

1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金额(扣除所得税影响额)
重组净收益	83,068,400.27		62,301,300.20
其他	5,703.00		4,277.25
合 计	83,074,103.27		62,305,577.45

注：本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实施完毕，重组净收益系交易价格扣除交割日置出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及交割过程涉及流转税金后的差额。

11.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05,766.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114.34	-136,201.14
合 计	14,945,880.40	-136,201.14

注：本年度所得税费用大幅增加系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毕产生的重组收益影响所致。

1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300,550.53	-7,098,876.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20.51	544,804.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987.74	513,168.3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27,432.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41,041.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09,65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114.34	-136,20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55,57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14,791.84
其他	-27,042,22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79.28	77,434,304.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3,274,391.83	306,244.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6,244.60	612,981.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968,147.23	-306,736.94

附注 12、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456.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805,614.9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		

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31,421.76	110,085.74
所得税影响额	-4,713.26	1,931,066.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6,708.50	10,927,178.18

注：表中数据除所得税影响额外，“+”表示收益或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6%	1.5894	1.5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6%	1.5899	1.5899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3,734,975.80	70,127,591.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6,708.50	10,927,178.18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83,761,684.30	59,200,412.8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604,358,761.54	534,231,170.4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115,772,038.52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0.12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4+1*0.5+5*6/11$ $-7*8/11+9*10/11$	646,293,904.04	569,294,966.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2.96%	1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12.96%	10.40%

附注 1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勇

2011 年 3 月 23 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勇

2011 年 3 月 20 日